

傳承字形標準開源文件

康熙字典

寅集上

子部

子 古文學卷之四

擣

璫

唐韻

都里切

集韻

十一月陽氣動萬物滋入以爲稱徐鍇

承陽故以爲稱

又謂息也增韻

嗣也易序卦傳有男

女

之守稱公子又凡通長子曰某子即

予又男子之通稱顏師古曰子者

天母也

天子之子曰元子書頤命用敬保元子到又敬禮喪服諸侯

之子曰別子亦曰支子禮曲禮支子不祭祭必告於

夫人自稱曰婢子又卿之妻曰內子

徽註

大父之子曰成孫

娶之子曰宗子

娶妻之子曰別子

又人君受

就婦家爲養婿曰養子

又人君受

公侯伯子男九五等疏子者奉恩官

左庶子中

記易直子中

朱傳

居列切集韻韻會古

廣韻

居列切

唐韻

居列切

集韻

十一月陽氣動萬物滋入以爲稱徐鍇

承陽故以爲稱

又謂息也增韻

嗣也易序卦傳有男

女

之守稱公子又凡通長子曰某子即

予又男子之通稱顏師古曰子者

天母也

天子之子曰元子書頤命用敬保元子到又敬禮喪服諸侯

之子曰別子亦曰支子禮曲禮支子不祭祭必告於

夫人自稱曰婢子又卿之妻曰內子

徽註

大父之子曰成孫

娶之子曰宗子

娶妻之子曰別子

又人君受

就婦家爲養婿曰養子

又人君受

公侯伯子男九五等疏子者奉恩官

左庶子中

記易直子中

朱傳

居列切集韻韻會古

廣韻

居列切

唐韻

居列切

集韻

十一月陽氣動萬物滋入以爲稱徐鍇

承陽故以爲稱

又謂息也增韻

嗣也易序卦傳有男

女

之守稱公子又凡通長子曰某子即

予又男子之通稱顏師古曰子者

天母也

天子之子曰元子書頤命用敬保元子到又敬禮喪服諸侯

之子曰別子亦曰支子禮曲禮支子不祭祭必告於

夫人自稱曰婢子又卿之妻曰內子

徽註

大父之子曰成孫

娶之子曰宗子

娶妻之子曰別子

又人君受

就婦家爲養婿曰養子

又人君受

公侯伯子男九五等疏子者奉恩官

左庶子中

記易直子中

朱傳

居列切集韻韻會古

廣韻

居列切

唐韻

居列切

集韻

十一月陽氣動萬物滋入以爲稱徐鍇

承陽故以爲稱

又謂息也增韻

嗣也易序卦傳有男

女

之守稱公子又凡通長子曰某子即

予又男子之通稱顏師古曰子者

天母也

天子之子曰元子書頤命用敬保元子到又敬禮喪服諸侯

之子曰別子亦曰支子禮曲禮支子不祭祭必告於

夫人自稱曰婢子又卿之妻曰內子

徽註

大父之子曰成孫

娶之子曰宗子

娶妻之子曰別子

又人君受

就婦家爲養婿曰養子

又人君受

公侯伯子男九五等疏子者奉恩官

左庶子中

記易直子中

朱傳

居列切集韻韻會古

廣韻

居列切

唐韻

居列切

集韻

十一月陽氣動萬物滋入以爲稱徐鍇

承陽故以爲稱

又謂息也增韻

嗣也易序卦傳有男

女

之守稱公子又凡通長子曰某子即

予又男子之通稱顏師古曰子者

天母也

天子之子曰元子書頤命用敬保元子到又敬禮喪服諸侯

之子曰別子亦曰支子禮曲禮支子不祭祭必告於

夫人自稱曰婢子又卿之妻曰內子

徽註

大父之子曰成孫

娶之子曰宗子

娶妻之子曰別子

又人君受

就婦家爲養婿曰養子

又人君受

公侯伯子男九五等疏子者奉恩官

左庶子中

記易直子中

朱傳

居列切集韻韻會古

廣韻

居列切

唐韻

居列切

集韻

十一月陽氣動萬物滋入以爲稱徐鍇

承陽故以爲稱

又謂息也增韻

嗣也易序卦傳有男

女

之守稱公子又凡通長子曰某子即

予又男子之通稱顏師古曰子者

天母也

天子之子曰元子書頤命用敬保元子到又敬禮喪服諸侯

之子曰別子亦曰支子禮曲禮支子不祭祭必告於

夫人自稱曰婢子又卿之妻曰內子

徽註

大父之子曰成孫

娶之子曰宗子

娶妻之子曰別子

又人君受

就婦家爲養婿曰養子

又人君受

公侯伯子男九五等疏子者奉恩官

左庶子中

記易直子中

朱傳

居列切集韻韻會古

廣韻

居列切

唐韻

居列切

集韻

十一月陽氣動萬物滋入以爲稱徐鍇

承陽故以爲稱

又謂息也增韻

嗣也易序卦傳有男

女

之守稱公子又凡通長子曰某子即

予又男子之通稱顏師古曰子者

天母也

天子之子曰元子書頤命用敬保元子到又敬禮喪服諸侯

之子曰別子亦曰支子禮曲禮支子不祭祭必告於

夫人自稱曰婢子又卿之妻曰內子

徽註

大父之子曰成孫

娶之子曰宗子

娶妻之子曰別子

又人君受

就婦家爲養婿曰養子

又人君受

公侯伯子男九五等疏子者奉恩官

左庶子中

記易直子中

朱傳

居列切集韻韻會古

廣韻

居列切

唐韻

居列切

集韻

十一月陽氣動萬物滋入以爲稱徐鍇

承陽故以爲稱

又謂息也增韻

嗣也易序卦傳有男

女

之守稱公子又凡通長子曰某子即

予又男子之通稱顏師古曰子者

天母也

天子之子曰元子書頤命用敬保元子到又敬禮喪服諸侯

之子曰別子亦曰支子禮曲禮支子不祭祭必告於

夫人自稱曰婢子又卿之妻曰內子

徽註

大父之子曰成孫

娶之子曰宗子

娶妻之子曰別子

又人君受

就婦家爲養婿曰養子

又人君受

公侯伯子男九五等疏子者奉恩官

左庶子中

記易直子中

朱傳

居列切集韻韻會古

廣韻

居列切

唐韻

居列切

集韻

十一月陽氣動萬物滋入以爲稱徐鍇

承陽故以爲稱

又謂息也增韻

嗣也易序卦傳有男

女

之守稱公子又凡通長子曰某子即

予又男子之通稱顏師古曰子者

天母也

天子之子曰元子書頤命用敬保元子到又敬禮喪服諸侯

之子曰別子亦曰支子禮曲禮支子不祭祭必告於

夫人自稱曰婢子又卿之妻曰內子

徽註

大父之子曰成孫

娶之子曰宗子

娶妻之子曰別子

又人君受

就婦家爲養婿曰養子

又人君受

公侯伯子男九五等疏子者奉恩官

左庶子中

記易直子中

朱傳

居列切集韻韻會古

廣韻

居列切

唐韻

居列切

集韻

十一月陽氣動萬物滋入以爲稱徐鍇

承陽故以爲稱

又謂息也增韻

《傳承字形部件檢校表》

不論是中國大陸還是臺灣，都會調整印刷漢字字形，使它變成楷體的筆形。大家把整形後的寫法稱為「新字形」，無論正體（繁體）字還是簡化字，均會套用「新字形」標準。大陸最先的「新字形」標準，可追溯至 1965 年出版的《印刷通用漢字字形表》。臺灣則於 1982 年頒佈了《常用國字標準字體表》。有人詬病這樣做令印刷字形「認楷作母」，破壞美感，強改漢字生境。

而相對的「傳承字形」或「傳承印刷字形」，通稱作「舊字形」，則指未向手寫體靠攏、未整形之寫法。這些字形，與《康熙》、《說文》等傳統字形規範吻合，一方面較能保存漢字字源或字理，另一方面也比較美觀、比較適合版面排印的需求，兩者可謂相得益彰。即使在大陸地區有「語言文字法」，把「新字形」奉為圭臬，坊間仍有不少傳承字形愛好者。臺灣、香港及海外華僑地區，有許多出版物、招牌路牌等等，都以傳承字形的字型排印。傳承字形就像陽光和水般，在日常生活裏無處不在。

編者比較多個傳承字形權威標準，以部件為單位，互相對比，列出字書中的傳承字形準則，選出最有代表性的傳承字形形體。個別傳承字形有多種寫法，編者會說明最符合字理、字源，同時不悖於約定俗成準則的「字理寫法」，以及因美觀需要，在傳承字形書刊等場合中普遍可見的「常見寫法」。所謂約定俗成準則，指該字形能融入在日常生活中，大家看到該字形，就能馬上辨識出來，不會混淆其他字，也不會有錯字之惑。字型製作者可從傳源和美觀兩方面作取捨。

本表中，符合字理且廣受今天大眾約定俗成的寫法，以深藍色標示；符合字理但在今天未必是最約定俗成的寫法，以淺藍色標示；稍為遷就美觀需要的常見寫法，則以綠色標示。

本表所比較的明體標準有：

- ◆ 說文字頭：據許慎撰、徐鉉校定：《說文解字（附檢字）》，香港：中華書局，1972 年（1993 年重印）。
- ◆ 康熙字頭：據張玉書、陳廷敬等：《康熙字典（同文書局原版）》，香港：中華書局，1958 年（1993 年重印）。
- ◆ 辭海字頭：據舒新城等：《辭海（合訂本）》，香港：中華書局，1947 年（1992 年重印）。
- ◆ 大漢和字頭：據諸橋轍次：《大漢和辭典》，日本：大修館書店，1990 年。
- ◆ 說文考正字頭：據董蓮池：《說文解字考正》，中國：作家出版社，2005 年。
- ◆ 商務新詞典字頭：據黃港生：《商務新詞典》，香港：商務印書館，1989

年（1995 年第七次印刷）。

- ◆ 中華新字典字頭：據中華書局：《中華新字典（普通話·粵音）》，香港：中華書局，1982 年（1990 年重印）。
- ◆ 同音字彙字頭：據余秉昭：《同音字彙》，香港：新亞洲，1990 年。
- ◆ 廣州話字頭：據饒秉才、歐陽覺亞、周無忌：《廣州話方言字典》，香港：商務印書館，1981 年。
- ◆ 綜合篆典字頭：據綿引滔天：《綜合篆書大字典》，日本：二玄社，2010 年（2013 年重印）。
- ◆ 標準篆典字頭：據牛窪梧十：《標準篆刻篆書字典》，中國：天津人民美術出版社，2005 年（2009 年重印）。

本表也參考了以下印刷字形：

- ◆ 漢字文字學上歷代重要的影版或活字字書，如《干祿字書》、《說文解字注》、《字彙》、《字彙補》、《正字通》、《字辨》、《經典文字辨證書》、《廣韻》、《集韻考正》、《重訂直音篇》、《字鑑》、《隸辨》等。
- ◆ 其他影版、活字或照排字書。
- ◆ 其他影版或活字古籍。
- ◆ 其他生活上看到的書籍、報刊，使用電腦或照排字型的招牌、路牌等。

要由新字形批量轉換成傳承字形，得盡量把有關部件作「一對一」的轉換。不可以把甲部件既轉換作乙部件，同時也轉換作丙部件。若有兩個或數個傳承字形部件被新字形標準合併，則必須把與該部件相關的其他部件或筆畫，視為一個整體，以區分應用於不同情況下的傳承字形部件。

例如「炭」、「盞」二字，新字形寫作「炭」和「盞」，兩者皆從「灰」形。然而，前者傳承字形從「灰」形（其實依字源，應分析為從「戠」從「火」），後者傳承字形從「灰」。這時，我們不能單以「灰」作部件，否則會波及不應轉換的「盞」字，把其頂部的「灰」錯誤轉換作「灰」形。因此，我們應把「炭」視為一個整體。「碳」從「炭部件」，傳承字形從「灰」形；「盞」不從「炭部件」，傳承字形不從「灰」形。

據此規則，編者製成表一「統一部件表」與表二「近形須區分部件表」。我們把新字形轉換作傳承字形時，應先翻查表一，且所查部件應盡量取筆畫多者。例如「姈」字，新字形寫作「姈」，右旁可以說是從「令」，也可以說是從「今」與「丶」。我們應取筆畫多的「令部件」，套用「令部件」的轉換規則，避免誤用「今部件」的轉換規則。又如「嚮」字，新字形寫作「嚮」，上方可以說是從「鄉」，也可以說是從「乡」與「郎」。我們應取筆畫多的「鄉部件」，套用「鄉部件」的轉換規則。要是誤用「良部件(在左)」的轉換規則，就會產生錯誤。

然而，有些部件相當零散，難以再跟多些筆畫或形塊結合成更大的常用部件，必須從字理和字源方面加以追查，方能準確判斷。編者把這些部件，與其形似但不相同的部件，列於表二。若翻查表一時無所獲，則請查看表二。

由於兩個或數個傳承字形部件，往往被合併成同一個新字形部件。因此由傳承字形批量轉換作新字形容易，由新字形批量轉換作傳承字形難。本表若有任何遺留、不足、錯訛，還望各位賢達不吝賜正，以匡不逮。

因「部件盡量取筆畫多者」之原則，表中部件筆畫多者列於先，少者列於後。同筆畫者，依「橫屬、豎屬、撇屬、點屬、彎屬」序排列。「挑」歸「橫屬」，「捺」和「直點」歸「點屬」，「折」、「鈎」和「曲」歸「彎屬」。

爲便查閱，編者統一了若干部件的筆順。編者並非認爲書法時依這筆順去寫會比較好，僅爲目前方便檢閱和排序而統一。有關部件如下：

- ◆ 「++」和「+H」取「橫、豎、橫、豎」。
- ◆ 從「匚」形或「匚」形者，如「匱、區、臣、匹」等，皆先外後內。
- ◆ 從「戈」形者，皆先撇後點。
- ◆ 從「宀」形者，不論字源從「左」(𡆑) 還是「右、又」(𡆒)，皆先橫後撇。
- ◆ 中豎不穿頭，如「土、田、王、角、主」等形，末二寫中豎，末筆取底橫。
- ◆ 中豎穿頭，如「干、甲、用、角、周、告」等形，寫完橫筆，才取中豎。

表一：統一部件

22 畫

● 聽部件

聽

傳承字形從「耳」，第六筆爲挑，末端不穿豎。左下從「乚」，不從「王」或「玆」，末橫變挑。例字如：廳、廳。

20 畫

● 聾部件

聾

傳承字形下從「曰」，不從「日」。例字如：饗、嚙、櫓、瀡、饗、饗。「饗」爲「饗」省體，亦從「曰」。

19 畫

● 賊部件

贊

傳承字形上從「旣」或「旂」。例字如：斦、讚、贊、鑽、饋、瀆、瓊。

18 畫

● 蔽部件

翟

傳承字形上從「𠂇」，不從「𠂇」。下從「隹」，第三筆爲撇，不作點。例字如：勸、囉、權、歡、灌、獾、罐、觀、櫬、謹、獾、鶴。

● 薩部件

薩

字本從「生」，從「薛」省聲（「薛」乃「薛」之異體，今省去「辛」的下方，作「立」形），作「薩」。後人又改換部件，從「產」從「薛」省聲（「薛」只剩

下「艸」和「阝」，作「薩」。寫作「薩」者，「生」之左無直撇；寫作「薩」者，「生」之上不從「立」。例字如：曠、攢、麌。

● 覆部件

覆

傳承字形上從「西」，不從「酉」或「酉」。右下從「复」，其下方從「夕」，不從「女」。例字如：覆、蠟。

● 爵部件

爵

傳承字形上從「𠂔」形或「木」形，取其外形像爵杯的頂部。左下方從「巨」，即「巨」減去頂撇。例字如：嚼、濬、燭、燭、醕、臚。其字本為獨體字，整個字像爵杯形，後世開始部件化，左下方篆從「鬯」，今形從「巨」，飲食器也。

● 壴部件

𡇱

字理上，傳承字形上從「中」。美觀上，上從「山」形者也是常見寫法。另外，中從「隹」，第三筆為撇，不作點。下從「罔」形，不從「罔」形。例字如：攜、璫、蠶、鱻、鑪。

16 畫

● 龍部件

龍

傳承字形首筆為橫，不作點。左下從「月」（肉月底）。例字如：鼉、寵、臘、瀧、籠、聾、襲、龐、龔、龜、鼴、鼴、鼴。

● 賴部件

賴

傳承字形從「貝」，「刺」聲，故右上從「刀」，與「負」異。「貝」字的「八」應平衡，要麼兩筆皆不觸「目」的末橫，要麼兩筆皆觸該橫。例字如：嬾、嬾、瀨、嬾。

● 豐部件

𠂇

傳承字形首筆爲直點，不作點。中間上方、中間下方作「口」或「目」。下作「丁」，不作「十」。例字如：鄆、𧈧、𧈧。

● 襄部件

襄

傳承字形首筆爲直點，不作點。中上從「囗」，即「橫目」。中下從「ヰ」，不從「氺」，第九至第十二筆皆爲橫。字不作「襄」。例字如：壞、懷、櫻、瓊。

● 憲部件

憲

傳承字形首筆爲直點，不作點。中從「丰」，作三撇。另一寫法也作「丰」，首筆爲撇，不作橫，與「丰」異，中豎穿底。例字如：幙、憲。

15 畫

● 穢部件

穢

字理上，傳承字形上從「ヰ」，不從「ヰ」。中從「囗」，即「橫目」。下從「戌」，即「伐」之變體，不從「戌」。美觀上，從「戌」也是常見寫法。例字如：穢、穠、蠟、蠟、穢、穢。

● 賣部件

賣

傳承字形中從「四」形，不從「囗」形。下從「貝」，其下方的「八」應平衡，要麼兩筆皆不觸「目」的末橫，要麼兩筆皆觸該橫。例字如：匱、櫛、瀆、犢、竇、續、讀、贖、鱉、瀆。注意：「賣」字從「買」，本規則不適用，見表二。

● 徵部件

徵

傳承字形中間下方從「壬」，不從「王」或「王」，末橫變挑。例字如：懲、癥、

徽。

● 魯部件

魯

傳承字形下從「曰」，不從「日」。例字如：嚙、擣、櫓、鼈、澆、穧、鰈、鑄。

● 夏部件

夏

傳承字形下從「夏」。「夏」從「女」，不從「夕」。例字如：瓊、曠、𦥑。

● 獵部件

獵

傳承字形中間從「囚」，不從「囚」。下方通常從「𠂇」，第十、第十一、第十三、第十四筆作點；亦可作橫，即從「𠂇」。例字如：獵、蠟、邇、蠶、鱷。

14 畫

● 葬部件

葬

字理上，傳承字形為 14 畫，上方的「艸」、下方的「升」皆是草，橫筆皆不相連。美觀上，上方、下方的橫筆相連，也是常見寫法。另外，中間「死部件」從「匕」，不作「匕」或「七」。例字如：麟、驥。

● 臺部件

臺

傳承字形從「高」省，中作「口」或「日」。例字如：檻、臺、簷、壇、壩。

● 罩的上方

鑒

傳承字形第九筆作橫，不作點。（註：某些傳承字形第九筆會作撇，今不取之。）
例字如：覽、攬、櫳、纜、瞽、鑒。

● 聖部件

聖

傳承字形右上從「月」，兩橫右端與橫豎鈎不相接。下從「壬」，不從「王」或「玉」。例字如：諲。

● 積部件

積

傳承字形上從「屮」，不從「屮」。中從「丂」，不從「丌」。例字如：隱、穩、癪。

13 畫

● 敬部件

敬

傳承字形左從「苟」，不從「苟」，其上方從「𢑤」不從「𢑥」。例字如：敬、擎、檠、警、驚。

● 戴部件

戴

傳承字形左下從「壬」，不從「王」或「玉」，末橫變挑。例字如：鐵、驥、趨、攢、戴。「戴」為本形，左下亦從「壬」，末橫變挑。

● 聖部件

聖

傳承字形左上從「耳」，第六筆為挑，末端不穿豎。下從「壬」，不從「王」或「玉」。例字如：禋、禋、禋。

● 鞠部件

朝

傳承字形右從「月」，兩橫右端與橫豎鈎不相接，不從「月」（肉月）。例字如：霸、壩、灞、灞、霸。

● 舊部件

廡

傳承字形下像倉廩之形，作「回」形或「圓」形。例字如：牆、舊、廬、廕、牆。

● 賈部件

賈

傳承字形上從「丂」，是形聲字的聲旁，不從「西」或「酉」。例字如：價、櫛、噴。

● 電部件

電

傳承字形上從「𠂔」，不從「𩫑」。下方為「申」的變體，字理上，傳承字形末筆起筆處穿頭，作「电」。美觀上，作「𠂔」也是常見寫法。

● 虜部件

虜

傳承字形「力」的上方從「𠀤」不從「田」。例字如：擣、𦵹、鑄、櫓。

● 鼠部件

鼠

傳承字形上作「臼」。下方通常從「鼠」，第八、第九、第十一、第十二筆作點；亦可作橫，即從「𠂇」。例字如：竄、獮、躡、癩。

● 鼠部件(在左)

鼈

作左偏旁時，寫作半包圍結構。例字如：鼈、鼴、鼴、鼴、鼴、鼴。

● 粵部件

粵

傳承字形中間從「采」，末捺變點。下方從「亏」，字理上，其橫筆的左、右均

不與豎筆相連；美觀上，相連者也是常見寫法。

● 奥部件

奥

傳承字形中間從「采」，末捺變點。下從「大」，末筆為捺，除非在左旁，否則不變作長點。例字如：噢、畧、懊、襖、澳。

● 禽部件

禽

傳承字形上從「亼」，為「今」省聲，第三筆為橫。下從「内」，其首筆、次筆在左上角皆穿頭，不作「内」。例字如：噙、擒、檜、鰐。

● 會部件

會

傳承字形中從「匚」。下從「曰」，不從「日」。例字如：儈、劙、噲、檜、燬、繪、薈、鬢。

● 愛部件

愛

傳承字形上從「𠂔」形，原始字源乃由「无」變形而來，不從「𠂔」，與「受」異。但演變過程中，後世的人更換了部件。因此，頂部有作「𠂔」形者，亦有作「𠂔」形者。今取「𠂔」形為正，「𠂔」形為異體。例字如：曖、嬪、曖、鑊、餽。

● 穨部件

𡇠

傳承字形上從「𡇠」。下從「夕」，不從「夕」。例字如：𡇠、櫻、糴、鑊。

● 詈部件

詹

傳承字形上從「𠂔」，其上方從「𠂔」，不從「𠂔」。下從「言」，其首筆為橫，不作點。例字如：擔、澹、瞻、簷、膽。

● 壴部件

壴壴

傳承字形首筆爲直點，不作點，中作「回」形或「圓」形。下從「旦」，不從「且」。「壴」是形聲字，「旦」是聲符。例字如：壇、壇、壇、壇、壠、壠、壠。

● 意部件

意

傳承字形首筆爲橫，不作點。中從「曰」，不從「日」。例字如：億、憶、臆、薏、癔、鶗。

● 羸部件

羸

傳承字形上從「亡」形，首筆爲直點；次筆左方不穿頭；第三筆爲豎曲，不作豎橫。左下從「月」（肉月），兩橫右端與橫豎鉤相接，不從「月」。右下從「凡」，不從「干」或「凡」。例字如：羸、羸、瀛、羸、羸、羸、羸、羸。

● 肅部件

肅肅

傳承字形從「弔」從「鼎」，另一寫法是從「聿」從「鼎」（即「鼎」之省形），手持竹渡淵，會肅謹意。例字如：嘯、簫、繡、鶗。

● 鄕部件

鄕

傳承字形首筆爲撇點，不是撇挑。中間從「自」，不是「良部件(在左)」。「鄉」不從「郎」。（註：某些傳承字形把「自」寫作「皂」，今不取之。請參見「自部件」的說明。）例字如：嚮、饗、饗、鄉。

12畫

● 替部件

替

傳承字形下從「曰」，不從「日」。例字如：僭、潛、譖、鑄。

● 童部件

童

傳承字形首筆爲橫，不作點。中豎可穿頭接「立」，也可不穿。例字如：鐘、僮、瞳、炤。

● 戢部件

戢

傳承字形首筆爲橫，不作點。左下從「曰」，不從「日」。例字如：幟、熾、織、職、識。

● 華部件

華

字理上，傳承字形爲 12 畫，上方的「++」、中間的「++」橫筆皆不相連。美觀上，上方、中間的橫筆相連，也是常見寫法。例字如：嘩、譁、樺、驛、燁。同時，「暉、暉、暉」從省去上方「++」形的「華」，故下方亦作「暉」或「暉」。

● 莽部件

莽

字理上，傳承字形爲 12 畫，上方的「++」、下方的「升」皆是草，橫筆皆不相連。美觀上，上方、下方的橫筆相連，也是常見寫法。例字如：漭、躄、嶐。

● 敢部件

敢

傳承字形左上從「丁」，不從「一」。左下從「耳」，末筆爲挑，其末端不穿豎。例字如：噉、瞰、欒、闕、愍、嚴、儼、巖、巔。

● 寛部件

寬

傳承字形上從「+」，不從「++」。末有點，不能省去。例字如：寬、臚、髓。注意：「覓」爲菜名，上從「++」，下從「見」無點，與「覓」異，本規則不適用，見表二。

● 蔻部件

蔻

傳承字形上從「」，不從「」。下從「隹」，第三筆爲撇，不作點。例字如：蕷、櫓、獲、穫、穧、護、叢、舊、匱、嗜。注意：「蔻」爲草名，又指草多的樣子，上從「」，與「蔻」異，見表二，此二字近形，應倍加留意。

● 黃部件

黃

傳承字形上作「廿」形，爲仰天張口形。中間從「畐」形，不從「𠂇」形。例字如：橫、潢、璜、簧、𩚴、𩚵、𩚶、廣、擴、曠、礦、鑛、鄺、獩。

● 朝部件

朝朝

甲骨文從「月」，有「月」同時有「日」在「」間。金文改「月」爲「川」。小篆改「川」爲「舟」諧聲。故既可從「月」作「朝」，也可從「月」（「舟」的變體）作「朝」。例字如：潮、嘲、廟、謫。

● 訾部件

𧈧

傳承字形上從「西」，不從「酉」或「酉」。下從「早」之變體，不從「早」，其上方作「曰」形，不作「日」形。例字如：譚、潭、燁、鐸、蕈、譚。

● 粟部件

粟

傳承字形上從「西」，不從「酉」或「酉」。例字如：爌、慄、漂。

● 潤的右旁

𣗎

傳承字形上從「林」，不從「林」。下從「月」（肉月底）。例字如：潤、𢙏、𢙒、𢙓。

● 爐部件

燎

傳承字形下本當作「小」，爲「灑」（卽「火」）之變體，該變體部件亦有作跟上方相連並帶鈎者。例字如：燎、遼、寮、瞭、暒、鶴。

● 賚部件

賚

傳承字形上方或依甲金之形從「旣」，或依篆形從「旂」。下方從「曰」，不從「日」。例字如：賚、僭、潛、簪、蠶、譖。

● 虛部件

虛

傳承字形下從「𠂇」，卽「丘」之變體，不從「业」。例字如：噓、墟、謔、覩、魘。

● 最部件

最

傳承字形上從「曰」，卽「冒」字的上方，不從「日」或「曰」。左下從「耳」，末筆爲挑，右方不穿頭。例字如：嘬、撮、蕞。

● 閨部件

閨

傳承字形從「門」從「王」。不從「王」或「壬」。例字如：潤、擗、櫺、瞞、瞷。

● 開部件

開

傳承字形從「門」從「升」。「升」卽兩手，把「門」挪開。不從「开」或「幵」。例字如：鑄、獮。

● 獣部件

獸

傳承字形左上從「曰」，不從「日」或「曰」。左下從「月」（肉月底），不從「月」、「月」或「月」。字不從「胃」。例字如：厭、壓、噉、厯、懨、厯、厤、厥、厧。

● 閑部件

閑

傳承字形內從「月」，首筆作直撇，不作豎；兩橫右端與橫豎鈎不相接。不從「月」（肉月）或「月」（肉月底）。例字如：嫋、癟、鶗、蘭、瞇、鬚。

● 眉部件

眉

傳承字形上從「曰」，不從「日」或「曰」。中從「冂」，即「橫目」。下從「万」，不從「方」。例字如：湧、幌、悞、冕、鰐。

● 數部件

數

傳承字形左下從「壬」，不從「王」或「壬」，末橫變挑，乃「徵」之省。例字如：燉、激。

● 智部件

智

傳承字形下從「曰」，不從「日」。例字如：澗、覩、蹭、𧕧、隤。「燭、智」為「智」的異體，亦從「曰」。

● 倚部件

喬

傳承字形上從「夭」，下從「高」省，中作「口」或「日」。例字如：僑、橋、矯、喬。

● 爲部件

爲

傳承字形上從「𠂔」，不從「𡊓」。下從「鳥」，即「象」之變體。字不作「為」。例字如：僞、囁、譏、媯、鴻、撫、鳶、鵠。

● 曾部件

曾 曾

傳承字形上像甑形，甑是蒸煮器具，作「𠂔」形或「缶」形。下從「曰」，不從「日」。例字如：僧、增、層、憎、簪、贈、鬢。

● 舜部件

舜 舜

傳承字形上從「𠂔」形，原始字源乃由「允」增筆及變形而來，不從「𠂔」，與「受」異。但演變過程中，後世的人更換了部件。因此，頂部有作「𠂔」形者，亦有作「𠂔」形者。今取「𠂔」形為正，「𠂔」形為異體。下從「舛」，其左旁從「久」，改捺為點，點筆穿頭，即寫作「夕」形，不作「夕」。右旁從「ヰ」，不作「ヰ」或「ヰ」。例字如：瞬、儻、舜、遜、鶴。

● 象部件

象

傳承字形從「缶」從「彖」。「缶」的中豎不與「彖」的首筆合併。讓右時末捺變點。（註：某些傳承字形從「缶」，今不取之。）例字如：橡、豫、櫟、鶴。

● 穀部件

穀

傳承字形上從「去」，不作「去」。中從「𦥑」，像穀置物件用的網簍。下從「八」，像兩臂。例字如：嘆、棗。

● 寒部件

寒

傳承字形首筆為直點。下從「丶」，末筆為挑。不從「丶」。例字如：僕、攬、曇、蠹、漣、襖、𧈧、驥。

● 普部件

普

傳承字形上從「並」，不從「𠀤」。下方從「日」，不從「曰」。例字如：漒、譜、鼈、鑄、鱠。

● 尋部件

尋

傳承字形上從「𠀤」，不從「曰」。例字如：尋、讐、樽、尋、鱸。

● 絶部件

絕

傳承字形左旁作「糸」，不作「𦨇」。右上從「刀」，不從「𠂔」或「𠂎」。字不從「色」。例字如：𢚩、𦨇、𦨇。同時，「𦨇、𦨇」從「絶」的省形，故右上亦從「刀」。

● 幾部件

幾

傳承字形上從二「玄」，「玄」的首筆為撇點，不是撇挑。下從「戌」，不從「戌」。例字如：𡗻、機、磯、磯、譏、饑、𩫓。作部件時或省形作「幾」，如：𩫓、磯、𩫓、𩫓。

11 畫

● 舛部件

𦨇

傳承字形下從「𠀤」，不從「曰」。例字如：𡗻、慧、疇、櫛、筭、霧。

● 章部件

章 章

傳承字形首筆為橫，不作點。中從「曰」，不從「日」。或依甲金之形，從「辛」穿「日」形，作「章」。例字如：彰、𤧇、璋、葦、障、贛、憲、麌。

● 竟部件

竟

傳承字形首筆爲橫，不作點。中從「曰」，不從「日」。例字如：鏡、境、競、攬、櫈、灑。

● 豕部件

豕

傳承字形首筆爲橫，不作點。讓右時末捺變點。例字如：毅、穀、穎、愷、蠻。

● 商部件

商

傳承字形首筆爲橫，不作點。下作「罔」形，不作「囧」形。例字如：壩、滴、燭、蕘、螭、謫。

● 商部件

商

傳承字形首筆爲橫，不作點。例字如：曠、嫡、摘、敵、滴、蕘、謫、適、謳、撻、躡、鑄。

● 艸部件

艸

傳承字形上從「𦥑」，不從「𦥑」或「𦥑」。中從「厂」。例字如：備、憊、蘶、蘶、痛。「葡」爲本形，上亦從「𦥑」，不從「𦥑」或「𦥑」。

● 敖部件

敖敖

傳承字形其中一種寫法，乃左上從「士」形，不從「土」。左下從「方」，首筆爲直點。另一寫法爲左方直接從「虍」，即「敖」之初文，寫作上「主」下「力」之形，第四筆（第三橫）最長。例字如：傲、噉、熬、獒、聾、釐、遨、鑿、鷺、鰐、鼴。

● 曹部件

曹

傳承字形上從「曲」，爲「棘」之變體。下從「曰」，不從「日」。例字如：嘈、槽、糟、艚、曹、遭。「曹」爲「曹」省體，亦從「曰」。「嘈」爲「曹」增體，從二「曰」。

● 麥部件

麥

傳承字形上從「來」，中豎下方穿頭。下從「夕」，不從「夕」，末捺變點，即寫作「夕」形。例字如：嚙、鏤、麌。

● 麥部件(在左)

麌

作左偏旁時，上從「來」，中豎下方穿頭。「夕」的末捺不用變點，向右延伸作半包圍結構。例字如：麌、麴、麵、麯、麴。

● 票部件

票

傳承字形上從「西」，不從「酉」或「酉」。下本當作「小」，爲「灮」（即「火」）之變體，該變體部件亦有作跟上方相連並帶鈎者。例字如：嫖、標、漂、瓢、飄、旛、飄。「票」爲本形，上亦從「西」，不從「酉」或「酉」。

● 雪部件

雪

傳承字形上從「重」，不從「重」。下從「臼」，不從「臼」。例字如：櫓、臚、艚、轉、鱠、嚙。

● 匂部件

匱

傳承字形外從「匚」，不從「匚」。中從「𠂊」，兩橫筆不相連，唯美觀上，橫筆相連也是常見寫法。例字如：嬪、嫗、懸、暱、懶、暱、匱。

● 區部件

區

傳承字形外從「匚」，不從「匚」。例字如：嘔、嘔、樞、歐、歐、謳、軀、軀、鷗、蘆、漚。

● 婁部件

婁

傳承字形以「𢂑」或「𢂒」開首，代表兩手。例字如：樓、摟、簍、數、攢、敷、屢、屨、𡇱、𧈧。

● 曼部件

曼

傳承字形上從「曰」，不從「日」或「曰」。中從「𢂓」，即「橫目」。例字如：幔、慢、漫、縵、蔓、謾、饅、𩫎、𩫎。

● 畢部件

畢

傳承字形上從「田」。下從「𦥑」，6 畫，像獵網之形。不從「華」的下方。例字如：暉、筭、繹、𩫎。

● 異部件

異

傳承字形中從「𢂑」，3 畫，代表兩手，形狀經隸變而成。不從「𢂑」。另一寫法為視作整個字象形，不分拆所從部件，作「異」形。例字如：𧈧、冀、驥、冀、戴、灤、襯、襪、趨。此外，「冀」亦從兩手，即「𢂑」，不從「𢂑」。

● 旣部件

旣

傳承字形左邊從「𠂔」，不作「𠂔」。右邊從「旡」，不作「旡」。（註：某些傳承字形把「𠂔」寫作「𠂔」，今不取之。請參見「𠂔部件」的說明。）例字如：概、慨、廐、暨。

● 鬚部件

𡇠

傳承字形上從「兜」。下從「夕」，不從「夊」。例字如：𠂇、𠂇。

● 穎部件

𡇙

傳承字形上從「𡇣」，不從「𡇢」。中從「丂」，不從「丌」。乃「懸」之省。例字如：穩、隱。

● 教部件

教教

傳承字形左上從「又」。字從「孝」，卽「學」省去「臼」和「一」，不從「孝」。例字如：噉、激、礎。同時，「𦵹、麟」從「教」的省形，故亦從「又」。

● 頃部件

頃

傳承字形左旁爲「匕」，不作「匕」。例字如：傾、頃、頤、頴、頴、頴、頴。

● 罒部件

罒

傳承字形作「罒」，其下部爲器皿的基座，與「𠂔」下方同。（註：某些傳承字形寫作「罒」，卽把器皿基座寫作「匕」形，今不取之。）例字如：甌、𩫱、𩫱、𩫱、𩫱、𩫱、𩫱。

● 麻部件

麻

傳承字形首筆爲直點，不作點。下方從「林」，不從「林」。例字如：嘛、嫗、蕪。

● 麻部件(在上)

麼

傳承字形首筆爲直點，不作點。內部從「林」，不從「林」。例字如：摩、曠、磨、曇、糜、釀、靡、釀、魔、麼、曠、曇、靡、曇。

● 衰部件

衰

傳承字形首筆爲直點，不作點。中間從「合」，其上方是水沖毀泥地的痕跡，寫作「八」或「儿」，不作「几」、「几」或「儿」。例字如：滾、磙、蓑、譲。

● 望部件

望

傳承字形左上從「亡」，首筆爲直點；次筆左方不穿頭；第三筆爲豎曲，不作豎橫。右上從「月」，兩橫右端與橫豎鈎不相接。下從「壬」，不從「王」或「壬」。例字如：篁、諭。

● 率部件

率

傳承字形從「𠂇」。例字如：搊、縡、𦵹、𧔽、遶。

10 畫

● 藜部件

蕘

傳承字形下從「冉」，不從「冉」，兩橫皆左右穿頭。例字如：備、媾、構、溝、籌、蕘、講、購。

● 竈部件

竈

傳承字形首筆爲橫，不作點。例字如：櫈、滌、籠。

● 競部件

競

傳承字形首筆爲橫，不作點。讓右時末筆屈鈎。例字如：競。

● 旁部件

旁

傳承字形首筆爲橫，不作點。下方「方部件」首筆爲直點，不作點。例字如：傍、徯、榜、滂、磅、膀、蒡、誘、鎊、霧。

● 茲部件

茲茲茲

甲金只作「茲」，後來多番增筆變形。今取 10 筆的「茲」形，字理上從「++」（卽「艸」）從「茲」。上方「++部件」兩橫筆不相連，美觀上也有連作一筆者。此形由「茲」的兩「幺」上方各增「U」形曲筆變成，至篆已理據重構。另一寫法作 9 筆的「茲」形，上作「立」形，字理上本應作「茲」，以一橫筆串連二「幺」，唯楷形難寫出來，故美觀上斷裂筆畫，橫上作「ノ」。下從二「幺」，「幺」的首筆爲撇點，不是撇挑。例字如：磁、滋、慈、孳、噬、穢、蠍。注意：形聲字中，篆有從「茲（或茲）」得聲者，有從「茲」得聲者，而「茲（或茲）、茲」二字同音。今統一從「茲（或茲）」聲。

● 者部件

耆

傳承字形上從「老」，卽「老」之變體。下從「旨」；「旨」從「匕」從「曰」，其上方不作「匕」或「匕」，下方不作「日」。例字如：嗜、耆、鬚、鱗。

● 隔部件

鬲

傳承字形像炊煮器皿之形，上方作「口」或「冂」。例字如：隔、融、獻、鬻。

● 栗部件

栗

傳承字形上從「西」，不從「丂」或「酉」。例字如：慄、溧、瑩、蕡、鷄、麋。

● 晉部件

晉

傳承字形上方從「巫」，乃「巫」之變體，形作二「厃」在兩橫間。下從「日」，不從「曰」。例字如：戇、溍、瑨、縉、鄙。

● 貨部件

貨

傳承字形上從「小」，即「小」之變體，不作「少」。下方的「八」應平衡，要麼兩筆皆不觸「目」的末橫，要麼兩筆皆觸該橫。例字如：瑣、鎖、噴、漬。

● 禄部件

祿

傳承字形上方從「小」。中從「日」，不從「曰」或「白」。下從「小」。字不作「祿」或「貯」。例字如：餽、隙、鰈。

● 邑部件

邑

傳承字形上從「曰」，不從「日」。例字如：𠂇、巖。

● 羽部件

羽

傳承字形上從「曰」，不從「日」或「曰」。下從「羽」，從四撇。例字如：塌、榻、襖、襍、蹋、遢、錫、闔、鷁。

● 穡部件

㝱

傳承字形上從「田」從「儿」。下從「夊」，不從「攵」。例字如：禠、稷、謾。

● 骨部件

骨

傳承字形上從「匚」，不從「匚」。下從「月」（肉月底）。例字如：喟、滑、猾、

膏、肓、骰、骱、骸、骱、髀、髓、體、髓、鵠。

● 敷部件

卷之三

傳承字形左下從「儿」，末筆讓右屈鈎，其頂部不與上橫相接。例字如：嫋、微、激、癲、瞶、薇、瞵、靈、嫏、澣、徽。

● 署部件

累

傳承字形上從「冂」，即「橫目」。下從「丂」，像淚水零落貌。例字如：鰥、癡、還、嚙。注意：「襄部件」中間部份，因空間不足，「丂」形變作「丌」形，詳見「襄部件」之說明。

● 盒部件

四

傳承字形上從「囚」形，內部的「人」捺筆變點。例字如：塈、媯、悤、悤、榦、氳、溫、燶、璔、瘞、縕、蘊、轎、醞。

● 雙部件

雙

傳承字形上方從「臼」，不從「臼」，橫筆不觸中豎。例字如：𠂇、𠂇、嫂、搜、瘦、艘、𧈧、𩷄、餽。

● 鬼部件

鬼

傳承字形從「𠂇」、「儿」、「厃」，10 畫，「𠂇」的中豎不與「儿」的首筆合併。例字如：傀、塊、巍、愧、槐、瑰、魁、魂、魃、魄、魅、魔、魏。

● 益部件

益 益

傳承字形在字理上，從「兌」，像「水」橫臥形，爲「水」之變體。美觀上也有從「兌」的寫法。例字如：噬、溢、縊、謚、鷗。

● 兼部件

兼

傳承字形從「丂」，不從「丌」。從「丂」，即「秝」之變體。既不從「丄」，也不從「八」。例字如：嫌、廉、歛、簾、謙、賺、鎗、鑊、鯈。

● 眞部件

眞

傳承字形從「匕」，第二筆爲撇，不作橫。從「目」。第八筆作豎橫或豎曲。不作「真」或「眞」。例字如：嗔、墳、巔、慎、楨、漁、癲、瞋、稹、鎮、闔、顚、鷓。

● 畏部件

畩

傳承字形上方爲「夕」，即「斜肉」，第三、第四筆皆爲頓點，不從「夕」、「𠂇」或「𠂇」。下方「缶」底部須平衡，避免跛足。例字如：搖、窑、繇、謠、遙、鷗。

● 勝的左旁及右上方

勝

傳承字形左從「月」，即「舟」之變體，不從「月」或「月」。右上從「尖」，不從「尖」。例字如：勝、勝、塍、滕、藤、篠、騰、臘、臘、臘、臘、麌。注意：「塍」字從「月」（肉月）從「卷」，本規則不適用。

● 肢部件

肢

傳承字形左從「月」，即「舟」之變體，不從「月」或「月」。右上從「八」形，不從「丄」。例字如：櫟、灑。

● 衰部件

衰

傳承字形首筆爲直點，不作點。中作「𠂇」或「𠂇」，乃「母」之變體，不作「𠂇」或「𠂇」。例字如：蓑、簷、穰、瀼、縗。

● 高部件

高

傳承字形首筆爲直點，不作點。中作「口」或「冂」。部件在上時視乎美觀和習慣，「冂」或變作「一」。例字如：嵩、搞、敲、稿、膏、橐、藁。

● 脊部件

脊

傳承字形從「夫」。從「月」（肉月底）。例字如：墮、嶠、瘠、臍、躋。

● 离部件

离

傳承字形首筆爲直點，不作點。下從「肉」，其首筆、次筆在左上角皆穿頭，不作「肉」。例字如：離、籬、灘、漓、璃、魑、鯺。

● 羞部件

羞

傳承字形頂部爲「羌」，即「羊」之變體，把「羊」的豎筆改作撇，6畫，與新字形寫法一樣。它不是「差的上方」，不寫作「羌」。下部爲「丑」字，中橫最長，穿頭，底橫左、右皆比中橫短。例字如：餧、鱔、贛。

● 类部件

类

傳承字形從「犬」，不從「大」。作左偏旁時末捺變點，第六筆（「米」之捺）也變點以求美觀。例字如：類、禰、頰。

● 害部件

害

傳承字形首筆爲直點，不作點。中從「丰」，作三撇。另一寫法也作「丰」，首筆爲撇，不作橫，與「丰」異，中豎穿底。例字如：割、瞎、豁、轄、鐸、鵠。同時，「蠹」從「害」省聲，故亦從「丰」或「丰」。

● 書部件

書

傳承字形下從「曰」，不從「日」。例字如：匱、晝、饗、𦵹、𦵹。注意：「晝」從「旦」，「旦」從「日」不從「曰」，本規則不適用。

● 弱部件

弱

傳承字形第四、第五、第九、第十筆均為撇，不作點或挑。例字如：嫋、溺、鰯、鷓。

● 習部件

習

傳承字形上從「羽」，第一、第四筆習慣上省鈎讓下。下從「日」。美觀上，下方「日」上增一短撇，也是常見寫法。例字如：摺、熠、翫。

● 能部件

能

傳承字形左下從「月」（肉月底）。右上、右下皆從「匕」，不作「匕」或「匕」。例字如：態、熊、羆、罷、擺、罷、搊。

● 蚊部件

蚤

傳承字形上從「叉」，有兩點，不從只有一點的「叉」。例字如：搔、瘙、飈、騷、鼈、鼴。

9 畫

● 音部件

音

傳承字形首筆為橫，不作點。下從「曰」，不從「日」。例字如：暗、譜、韵、韶、韻、馨、響。

● 帝部件

帝

傳承字形首筆爲橫，不作點。例字如：啻、啼、締、臍、蒂、禘、諦、蹄、歸。

● 苗部件

苗

傳承字形上從「𢂔」，不從「𢂕」。下從「囗」，即「橫目」。例字如：夢、儻、𡇁、顙、𦵹、𦵹、𡇁、𩫶、𩫶、𩫶、𩫶、𩫶、𩫶。

● 𠃑部件

𠃑

傳承字形從「干」，不從「千」，豎末不穿頭。下從「臼」。不寫作「𠃑」、「𠃑」、或「𠃑」。例字如：插、𠃑、畊、鑄。

● 者部件

者

傳承字形上從「老」，即「采」之變體，不從「老」，與「老」異。下從「曰」，不從「日」。例字如：暑、豬、漿、都、嘟、堵、奢、屠、渚、煮、箸、緒、署、薯、褚、諸、賭。

● 甚部件

甚

傳承字形從「甘」從「匹」。「甘」與「匹」在字理上不相接較好，美觀上，相接也是常見寫法。例字如：湛、墈、尷、尷、礧。

● 查部件

查

傳承字形下從「且」，不從「旦」。「查」是形聲字，「且」是聲符。例字如：喳、楂、楂、楂、楂、餚。

● 畐部件

畐

傳承字形像酒罇之形，上方作「口」或「冂」。例字如：福、幅、副、富、匐、蓄、𧔻、𧔻。

● 禀部件

禿

傳承字形上從「西」，不從「丂」或「酉」。下從「升」，3 畫，不作「升」。例字如：𠂇、遷。

● 穡部件

禩

傳承字形上從「西」，不從「丂」或「酉」。例字如：囂、僊、遷、𩶑、躡、蹠、𢃥、𢃥。

● 腰部件

要

傳承字形上從「西」，不從「丂」或「酉」。例字如：腰、棖、𡇗、𦵹、闔、斄、𡇗、𡇗。

● 壑部件

𡇗

傳承字形上從「西」，不從「丂」或「酉」。例字如：涇、煙、甄、𦵹、經、闔、涇、歎、禋。

● 亟部件

亟

字理上作 9 筆，從「二」、「彳」、「口」、「又」。美觀上，「彳」連作一筆也是常見寫法。例字如：極、殛。

● 婁部件

𠂇

傳承字形外從「匚」，不從「匚」。中從「日」，不從「曰」。例字如：𠂇、堰、揠、鄙、鷗、鼴。

● 盡的上方

監

傳承字形第九筆作橫，不作點。（註：某些傳承字形第九筆會作撇，今不取之。）
例字如：檻、濫、檻、艦、鑑、籃、藍、瀘、覽、纜、鑒。

● 致部件

致

傳承字形右旁從「攵」，不從「攵」或「攵」。例字如：緻、撤、激、鬪、徵、瑩。

● 韋部件

韋

傳承字形上方像兩棵韋菜，於底橫（水面）上生長。從兩豎。兩豎旁有三橫，不穿頭。不從「非」。例字如：韋、𩫔、瀧、蕹、籤、纖、籤、齋。

● 冂部件

冒

傳承字形上從「曰」，即「冕」字的上方，不從「日」或「曰」。例字如：帽、湄、蝎。

● 穀部件

曷

傳承字形上從「曰」，不從「曰」。字理上，下從「勾」，末筆爲豎曲。美觀上，下作「勾」，即末筆爲豎橫，也是常見寫法。例字如：偈、喝、歇、渴、竭、羯、葛、轄、謁、藺、靄。

● 炭部件

炭

傳承字形上從「戠」，第四、第五筆作「厂」，不作「大」。下從「火」，不從「火」。例字如：灝、燄、𤧔、熯、燬。

● 𩫑部件

𩫑

傳承字形從「四、方」。「四」不作「囙」。「方部件」首筆為直點，不作點。例字如：圜、愣、楞、𡇁、𡇂。

● 爪部件

𢃡

傳承字形上從「丰」，作三撇。另一寫法也作「丰」，首筆為撇，不作橫，與「丰」異，中豎穿底。例字如：剗、漒、駔。

● 复部件

复夏夏

傳承字形上從「𠔁」，也有從「盲」或「盲」形。下從「爻」，不從「爻」。例字如：復、愎、蝮、複、輟、馥。

● 曜部件

𠂇

傳承字形上方從「臼」，不從「臼」，橫筆不觸中豎。例字如：庾、𦵹、諛。

● 卽部件

卽

傳承字形左邊從「𠂔」，不作「艮」。（註：某些傳承字形把「𠂔」寫作「𠂔」，今不取之。請參見「𠂔部件」的說明。）例字如：啓、擲、節、幘、櫛、瀨、癷、鰣、鯽、鶴。

● 彳部件

𠂇

傳承字形上從「亼」。（註：某些傳承字形作「入」，今不取之。）左下方爲「丂」，卽「舟」之變體，「丂」內爲兩點，不從「月」。右下方從「丶」，不從「刂」。例字如：偷、匱、喻、媯、愈、愉、揄、榆、歛、渝、瑜、癒、鯫、覲、諭、踰、輸、逾。

● 食部件

飠

傳承字形上從「亼」，不從「人」，第三筆爲橫，不作點。第二筆由捺改點。下方從「丂」，卽「𠂇」減去頂撇。例字如：蝕、飢、飯、飲、餅、餉、饅、餓。

● 食部件

食 食

傳承字形上從「亼」，不從「人」，第三筆爲橫，不作點。下方通常作「艮」形，全字作「食」。但若設計上美觀條件許可，下方也可從「丂」，全字作「食」，只是不必強而爲之，須注意字形平衡。例字如：餐、飧、養、饗、饗。

● 穀部件

穀

傳承字形上從「兌」。下從「爻」，不從「爻」。例字如：櫻、糴、穀、穀、驥、穀、穀、穀、穀。

● 風部件

風

傳承字形從「凡」之變體「凡」，第三筆作橫。（註：某些傳承字形第三筆會作扁撇，今不取之。）例字如：嵐、蘆、楓、諷、颯、飄、飄。

● 風部件(在左)

颺

作左偏旁時，除了第三筆作橫，更寫作半包圍結構。例字如：颺、颺、颶、颶、颶。

● 垂部件

垂 垂

傳承字形下從「土」，不從「士」。字理上，傳承字形為 9 畫，中間的「++」橫筆不相連。美觀上，「++」的橫筆相連，也是常見寫法。例字如：唾、墮、捶、睡、縗、郵、錘、陲。

● 香部件

香

傳承字形下從「曰」，不從「日」。例字如：榦、薈、翫、醜、醇、馥、馨、麌、麤。

● 負部件

負

傳承字形上從「𠂇」，不從「刀」或「𠂇」。下方「貝部件」的「八」應平衡，要麼兩筆皆不觸「目」的末橫，要麼兩筆皆觸該橫。例字如：僨、嫵、貢、𧔽。注意：「賴」從「貝」從「刺」，本規則不適用。

● 奄部件

奐 奐

傳承字形上有作「𠂇」者，也有作「𠂇」者。字不作「奐」。例字如：喚、換、煥、寔、瘧、奐。

● 睃部件

睩

傳承字形上從「处」，不從「处」。下從「曰」，不從「日」。例字如：僭、嗜、摺、餳。

● 急部件

急

傳承字形中從「丂」，不從「丂」。例字如：喚、滯、穩、隱。

● 亮部件

亮

傳承字形首筆爲直點，不作點。中作「口」或「日」。下從「儿」，不從「几」。例字如：曉、澆。

● 柔部件

柔

傳承字形首筆爲橫，不作點。下作「木」，讓右時末捺變點，但撇筆不與「十」形主幹分離，不作「木」或「乚」。例字如：新、漸、薪、親、襯、媯。另外，「柔」或「𠂇」爲「柔」不省之形，故與本規則同。首筆爲橫，不作點。下作「木」。

● 爪部件

爪

傳承字形從「八」從「豕」。不作「彖」。避讓時末捺變點。例字如：遂、邃、燧、隧、隊、墜、鑿、燶、彖。

● 酉部件

酉

傳承字形從「八」從「酉」。不作「酉」。例字如：尊、遵、樽、奐、鄭、擲、猶、猷、鱠。

● 前部件

前

傳承字形左下方爲「冂」，即「舟」之變體，「冂」內爲兩點，不從「冂」。右下方從「刀」。例字如：剪、彄、謗、翦、讐、箭、斃、櫛、煎、鬢。

● 尀部件

尙

傳承字形右從「冂」，即「冂」減去頂撇，不作「冂」。例字如：𦵹、𦵹、𦵹、𦵹。

● 爪部件

韋

傳承字形下方作「ヰ」，不作「干」或「ヰ」。例字如：偉、匱、衛、諱、違、韓、韌、鞶、韎、鞶、韙、韜、韙。

● 象部件

彖

傳承字形上從「互」，不作「互」。下從「彖」，讓右時末捺變點。例字如：喙、墮、椽、篆、緣、蠡、鵠。

8畫

● 靑部件

青

傳承字形下從「円」，即「丹」之變體，不從「月」（肉月底）、「月」、「𠂇」或「𠂇」。例字如：情、晴、氤、清、猜、睛、精、菁、蜻、請、鑄、鯖、靖、靚、靄、靜、灝。

● 妥部件

妥

傳承字形首筆爲橫，不作點。例字如：僂、唼、悵、接、翫、霎、鰐。

● 添部件

添

傳承字形從「天」，不從「夭」。例字如：掭、掭、掭、添、掭、恭。

● 肩部件

肩

傳承字形首筆爲橫，不作點。下方「方部件」首筆爲直點，不作點。例字如：𠂇、𠂇、渴、渴、脢、脢、𦵹、𦵹、𦵹、𦵹。

● 艸部件

卉

字理上，傳承字形為 8 畫，上方的「艸」、下方的「升」皆是草，橫筆皆不相連。美觀上，上方、下方的橫筆相連，也是常見寫法。例字如：葢、莽。

● 壴部件

𡇠

傳承字形上從「先」。下從「土」，避讓時末橫變挑。例字如：勢、熱、睦、稑、蓺、藝、藝、夔、達、陸、鰈、鵠。

● 麥部件

麥

傳承字形上從「先」。下從「夕」，不從「夕」，讓右時末捺變點。例字如：凌、棩、稜、綾、菱、鯀、効、鶩。

● 直部件

直

第八筆作豎橫或豎曲，不作「直」。例字如：值、埴、憲、植、漚、殖、壘、置。

● 雨部件

雨

傳承字形第五至第八筆皆為頓點，不作「雨」。例字如：扇、漏、扇。

● 𠂔部件

𠂔

傳承字形第五至第八筆皆為橫，不作「𠂔」。例字如：雲、雪、零、雷、霞、霄。

● 垃部件

奄

傳承字形從「电」，末筆起筆處穿頭，作豎曲鉤，在左時讓右屈鉤。例字如：淹、掩、唵、闔、鵠。

● 臥部件

臥

傳承字形從「人」，不從「卜」。例字如：麌、鼈、饗。

● 兮部件

兮

傳承字形或依甲金之形從二「无」，不作「无」；或依篆形從二「先」，不作「先」。在左者讓右屈鈎。例字如：晉、僭、潛、簪、蠶、譜、剗、簪、鬻、灑。

● 虎部件

虎

傳承字形下從「几」，不從「几」。例字如：唬、彪、虧、號、虤、蹠、遞、饗。

● 具部件

具

傳承字形上從「目」。下從「宀」，即「宀」或「升」之變體。例字如：俱、惧、榦、榦、𡇱、𡇱。

● 昌部件

昌

傳承字形上從「日」。下從「曰」。例字如：倡、唱、娼、暭、楣、猖、菖、闔、鰯。

● 明部件

明

傳承字形右從「月」，不從「月」（肉月）、「月」（舟月）。例字如：盟、萌、𢂵、𦨇、壘、𣓁。

● 呿部件

𠂇

傳承字形下從「几」，不從「几」。另有異體「𡇃」，是此字的本字。

● 尚部件

尙

傳承字形從「八」，不從「丂」。例字如：敞、廠、趨、倘、绱、淌。

● 尚部件(在上)

常

字理上，傳承字形從「八」，不從「丂」。美觀上，從「丂」也是常見寫法。例字如：當、噏、嘗、嚮、堂、樘、常、掌、棠、牚、擗、裳、黨、儻。

● 非部件

非

傳承字形首筆作直撇，第四筆作挑，不穿頭。例字如：啡、菲、荆、緋、罪、輩、悲、靠。

● 隹部件

隹

傳承字形第三筆爲撇，不作點。例字如：准、堆、準、焦、雀、鶴、隻、集、雀、雁、霍、雙、龜、維、雞、翟、觀。

● 往部件

往

傳承字形右旁不從「主」，乃「之」與「王」二字之省略合併。「之」省下作「一」，「王」省上作「土」。例字如：暭、徯、恠、淮、暭。另外，「徯、恠」二字右旁與「往」右旁相同，並不從「主」。

● 臼部件

𠂇

傳承字形上從「𡊤」，不從「𡊥」。下從「壬」，不從「王」或「王」。例字如：涇、霪、姪。

● 爭部件

爭

傳承字形上從「𠂔」，不從「𠂇」或「𠂅」。中從「𠂔」，不從「𠂔」。例字如：
崢、淨、灝、猙、琤、睜、筭、蹠、靜、牘。

● 周部件

周

傳承字形第五筆爲豎，向下穿頭，不作「周」。例字如：週、彫、鵠、凋、鯛。

● 兔部件

兔

傳承字形上從「𠂇」，不從「刀」或「匚」。下從「鬼」，第四筆（即全字第六筆）
爲撇，向下穿頭，不斷作兩筆。例字如：逸、菟、冤、龜、嚙、巉、攬、纔。

● 匚部件

匱

傳承字形上從「𠂇」，不從「刀」或「匚」。例字如：陷、焰、闔、諂、餡、萏。

● 朋部件

朋朋

古字形像人拿着兩串貝殼，輾轉變化成今形，非雙月或雙舟之意。傳承字形作
「朋」者較多，亦有作「朋」者。例字如：朋、崩、棚、蹣、鵬。

● 服部件

服

傳承字形左從「月」，即「舟」之變體，不從「月」或「月」。例字如：櫨、𦥧、
𦥧、鵬。

● 京部件

京京京

傳承字形首筆爲直點，不作點。中間一般作「口」形，也作「目」或「日」形。

例字如：就、蹴、景、影、憬、掠、棕、涼。

● 享部件

享

傳承字形首筆爲直點，不作點。中作「口」或「日」。例字如：孰、熟、塾、敦、墩、惇、淳、諱、醇、郭、廓。

● 卍部件

面

傳承字形首筆爲直點，不作點。下像倉廩之形，作「回」形或「圓」形。例字如：稟、凜、廩、稟、畧、圖、鄙、壘、壇。

● 夜部件

夜

傳承字形首筆爲直點，不作點。此外，「夕部件」不穿過「亦」之變體，較合古形，也較易分辨組成此字的部件。例字如：液、腋、鵠。

● 於部件

於

傳承字形首筆爲直點，不作點。右上作「人」形。右下從「丶」，不從「丷」。例字如：淤、療、菸、闕、鯈。同時，「於」爲「於」之變形，「於」從「於」省聲，末二筆亦從「丶」。

● 否部件

否

此乃「否」的分化字。傳承字形首筆習慣作直點，不作點，上方巧合與「立」同形，但非從「立」，字理上不可拆爲從「立、口」。例字如：倍、培、陪、部、剖。

● 並部件

並

「並」由二「立」相連合併而成，第六、七筆作「ノノ」，下方成「业」形，不作

「𠂇」形。例字如：椪、湴、碰、蹠。

● 帚部件

帚

傳承字形上從「𠂇」，不從「𠂇」。例字如：掃、婦、歸、歸、囂。

● 屌部件

屌

傳承字形下從「𠂇」，「𠂇」內藏「土」，不從「𠂇」或「由」。「𠂇」底部須平衡，避免跛足。例字如：闔、睷。

● 尸部件

屍

傳承字形下本當作「小」，爲「灮」（卽「火」）之變體，該變體部件亦有作跟上方相連並帶鈎者。例字如：尉、熨、慰、蔚、鯿。

● 犀的上方

犀

傳承字形中從「犮」，不從「氵」，第五至第八筆皆爲橫。此爲「尾」之變體。例字如：犀、遲、屬、囁。

● 皆部件

皆

傳承字形下從「曰」，不從「日」。美觀上，下方「曰」上增一短撇，也是常見寫法。例字如：楷、揩、鵠。

● 敗部件

敗

傳承字形從「攴」，不從「夊」。例字如：務、奐、霧、霧、霧、鷺、鷺、婺、婺、婺、婺、婺。

● 彂部件

彂

傳承字形上從「互」，不從「三」。下從「水」，讓右時末捺變點。例字如：綠、錄、澆、氯、盞、睞、碌、祿、剝。

● 耷部件

𧈧

傳承字形下從「曰」，不從「日」。例字如：嶧、濬、贛、諧、踏、鐸、轄。

7 畫

● 言部件

言

傳承字形首筆爲橫，不作點。例字如：信、訊、託、說、讀、諭、誰、警、譬、譽、讌、變、讎、讐、這、意、詹。

● 邦部件

邦

傳承字形從「丰」，首筆作橫，不從「丰」或「𠂇」。因「丰」居左旁，依習慣豎筆變撇，底橫變挑。例字如：綁、梆、梆、幫、帮。

● 吞部件

呑

傳承字形上從「天」，不從「夭」。例字如：唔、捲、焐。注意：「喬」不從「吞」，本規則不適用。

● 辛部件

辛

傳承字形首筆爲橫，不作點。例字如：梓、鋅、莘、辜、辣、辭、宰、滓、辟、僻、劈、壁、避、闢、靄、譬、薛、孽、笄、瓣、辦、辨、辯、辯。

● 辰部件

辰

傳承字形作「辰」，7 畫。古形亦有作「辰」形者，8 畫。例字如：辱、蓐、脣、唇、蜃、晨、農、震、賑。

● 成部件

成

傳承字形「戊」內從「丁」，不從「冂」或「刀」。「丁」之豎鈎可略呈弧狀，以求美觀。例字如：城、盛、歲、誠、鬱、撝、鬱。

● 艮部件

艮

傳承字形首筆作橫，不作頓點。例字如：浪、狼、琅、娘、蓑。

● 医部件

医

傳承字形外從「匚」，不從「匚」。內從「矢」，若要避讓，末筆變點。例字如：嫕、慝、毆、鑿、翳、醫、鬻、癪。

● 肀部件

肖

傳承字形上從「小」，即「小」之變體，不作「少」。下方或依篆作「月」，即「肉月底」。或依金文作「月底」。例字如：俏、削、哨、宵、屑、捎、梢、消、潲、睄、稍、筭、趙、霄。

● 貝部件

貝

傳承字形下方的「八」應平衡，要麼兩筆皆不觸「目」的末橫，要麼兩筆皆觸該橫。字不作「貝」。例字如：負、責、貨、貸、買、賣、員、販、賤、贖、則、賊、敗、堁、湊、瑣、賴。

● 呆部件

呆

傳承字形從「早」，爲「子」之變體。下從「八」，像兩臂。例字如：保、堡、媯、葆、褓、褒、裹。

● 皀部件

皀

傳承字形上從「曰」，不從「日」。例字如：厚、暉、樞、𡇠、禪、鄴。

● 𠂔部件

𠂔

傳承字形下從「壬」，不從「王」或「王」。例字如：逞、醒、程、筭、涅、𡇣。

● 呂部件

呂

傳承字形多作「呂」，第四筆爲撇，連着上下兩個「口」形。也有不連者，作「呂」。其初形本像兩塊金屬餅。例字如：侷、鋸、莒、邵、闔、稆、紹。此外，「宮」和「宮」之省形者，下方本像宮室之形，今亦取「呂」或「呂」形。例字如：熖、營、巒、耜、竈。

● 別部件

別

傳承字形左從「另」，不從「另」或「另」。例字如：捌、咧、𦵹、棚、筭。

● 吳部件

吳

傳承字形下從「矢」，即「矢」之變體，也有直接從「矢」者，不從「天」。例字如：娛、蜋、誤、虞、鷓、麌。

● 囂部件

囂

傳承字形從「口」框，內有鏤孔，像窗形。不作「囂」、「囧」或「囮」。例字如：𠙴、𠙴、澗、盟、盟。

● 𠂔部件

𠂔

傳承字形 7 畫，為「午」、「止」二字之併，末兩筆分別為豎、橫，不併作一筆。字不作「𠂔」。讓右時末橫變挑。例字如：卽、卽、御、欽、禦、屨、𡇏。

● 告部件

告

傳承字形第四筆為豎，向下穿頭。例字如：酷、造、糙、靠、饜、楷、皓、澑、誥、鮀、鵠。

● 廷部件

廷

傳承字形右從「壬」，不從「王」或「玉」。例字如：庭、蜓、挺、鋌、艇、霆、艇、頃。

● 穙部件

禿

傳承字形下從「几」，不從「几」。例字如：瘡、謗、銚、撓、橈、藐。

● 穙部件(在左)

頹

傳承字形下從「几」，末筆讓右屈鉤，不從「几」。例字如：頹、瀨、蘋、癩、穢、穢、鵠。

● 𠂔部件

𠂔

傳承字形作「𠂔」，像食物器皿的形狀，其下部為器皿的基座。不作「𠂔」。（註：某些傳承字形寫作「𠂔」，即把器皿基座寫作「匕」形，今不取之。）例字如：卿、鄉、𠂔、巵、飼、卽、鵠、𠂔。若上方有部件壓着，空間不多，「𠂔」可省首撇，作「𠂔」。例字如：簋、嫗、食、爵、鬱。注意：「𠂔」字從「七」，本規則不適用。

● 卩部件

𠂔

傳承字形內作兩撇一頓點，像窗櫺，不作「𠂔」或「𠂔」。例字如：窗、窓、恩、聰、總、驄、葱、德、璁、熜。

● 攴部件

攴

傳承字形從「攴」，不從「攴」。例字如：修、倏、悠、條、滌、筱、篠、脩、儻、鱣。

● 身部件

身

傳承字形末筆為撇，起筆處穿頭，不作「身」。例字如：射、榭、謝、麝、躬、窮、躲、躰、軀、軀、體。

● 犀部件

𠂇

傳承字形下從「𠂇」。另一寫法也從「木」，在左旁時末捺變點。不從「术」、「𠂇」、「木」或「木」。例字如：剝、弑、殺、蔽、鏹、𦥑、𦥑。

● 兌部件

兌

傳承字形上從「八」，不從「丶丶」。例字如：悅、稅、脫、蛻、說、銳、閱、莞、稅、蛻、蛻、斂。

● 𠂇部件

𠂇

傳承字形從「巾」，即「巾」之變體。從「宀」，即兩個「八」形。例字如：敝、幣、弊、憇、撇、瞥、蔽、鰲、鼈、彌、褊、褊、褊、褊、褊。

● 免部件

免

傳承字形上從「匚」，不從「刀」或「匚」。下從「兒」，第四筆（即全字第六筆）為撇，向下穿頭，不斷作兩筆。例字如：冕、婉、挽、晚、綺、晚、輓、銳。

● 角部件

角

傳承字形上從「匚」，不從「刀」或「匚」。第六筆為豎，不向下穿頭。字不作「角」。例字如：觔、觸、解、遯、蟹、觜、嘴、確。

● 系部件

系

傳承字形首筆為扁撇，與次筆起首處相接。次筆為撇點，不作撇挑。第五筆為豎，不帶鈎。字不作「系」或「系」。例字如：係、孫、遜、蓀、縣、懸、鯀、繇、繇。

● 亭的上方

亭

傳承字形首筆為直點，不作點。中作「口」或「日」。例字如：亭、停、婷、毫、豪、嚎、蠂、蒿。

● 亨部件

亨

傳承字形首筆為直點，不作點。中作「口」或「日」。例字如：哼、烹、擗、惇、惇、膾。

● 差的上方

差

傳承字形作「羌」，7 畫。與「羞」字上方不同。例字如：嗟、嵯、搓、磋、齧、齧、齧、齧、着。

● 灵部件

灵

傳承字形上從「丂」，不從「丌」。下從「火」，不從「火」。例字如：棖、𤇁、暎、𦥑、𦥑。

● 𩊱部件

𩊱

傳承字形上從「丂」，不從「丌」。例字如：侵、寢、浸、謾。

● 𠂔部件

𠂔

傳承字形上從「虫」。下從「王」之省形，形作「土」。例字如：狴、狴、狴、狴、狴、狴、狴、狴、狴。

● 犭部件

犭

傳承字形上從「允」。下從「爻」，不從「爻」，讓右時末捺變點。例字如：俊、唆、峻、狻、瘦、竣、𦥑、酸、駿、麌。

6 畫

● 丟部件

丟

傳承字形上從「一」，不作撇。下從「去」。全字會「『一去』不還」之義，不能分拆作從「王」從「厃」。例字如：鉤、咷。

● 次部件

次

傳承字形首筆爲橫，次筆爲挑，不作「ㄔ」。例字如：咨、姿、恣、懿、粢、粢、諧、資、粢。注意：「盜、羨」等字從「次」，不從「次」，本規則不適用，見表二。

● 幺部件

辛

傳承字形首筆爲橫，不作點。例字如：啻、咤。

● 亥部件

亥

傳承字形首筆爲橫，不作點。第三筆爲撇點，不作撇挑。字不作「亥」。例字如：孩、核、闋、刻、咳、荄、氮、該、餚。

● 寺部件

寺

字本從「又」或「寸」，「虫」（卽「之」）聲，指握持。隸變時換掉了「虫部件」，或寫作「寺」，從「寸」，「士」聲，「寸」之橫最長，維持形聲字；或寫作「寺」，從「土」從「寸」，「土」之底橫最長，構義指向廷、廟，乃後世習用的引伸義，作會意字。兩者各有其理，俱保留之。例字如：詩、時、侍、待、等、哿。

● 卌部件

卉

字理上，傳承字形爲 6 畫，下方的「升」是草，其左方挑筆與右方橫筆不相連。美觀上，橫筆相連者也是常見寫法。例字如：朢、澣、奔、𡇗、莽。

● 卌部件(在上)

賁

字理上，傳承字形爲 6 畫，「艸」的橫筆不相連。美觀上，橫筆相連者也是常見寫法。例字如：噴、憤、墳、幘、檳、𧈧、饋、饊、饉、𩷶、𩷧、𩷧、𩷧、𩷧。

● 巩部件

巩

傳承字形右從「凡」，不從「𠂔」或「凡」。例字如：恐、筑、築、鑿、鞏、擎。

● 耳部件

耳

傳承字形末筆爲挑，字理上其末端不穿豎。唯獨用、於字的下方或右旁時，在美觀上也有作穿頭者。例字如：耶、聰、聆、聯、取、聽、職、聳、聳、聲、聾、聰、聰、緝、輯、聰、聰。

● 共部件

共

傳承字形上從「丂」，3 畫，代表兩手，形狀經隸變而成。不從「丂」。下從「宀」，作上方部件時變形作「宀」。例字如：供、拱、洪、烘、龔、巷、恭、糞。

● 亘部件

亘

傳承字形中作「曰」形。例字如：宣、渲、萱、誼、垣、烜、峘。

● 互部件

互

傳承字形第二筆作斜豎，第四、第五筆作橫，右方不觸第三筆。例字如：恒、組、鮚。

● 凶部件

凶

傳承字形從豎曲，不從豎橫。例字如：陋、痼、茵。

● 有部件

有

傳承字形依甲金之形，下從「月」（肉月底）。（註：某些傳承字形依《說文》從

「月」，但文字學界今已公認《說文》有誤，故不取之。）例字如：侑、宥、賄、郁、匱。注意：「肴」是形聲字，以「爻」（即「爻」之變體）作聲旁，以「月」（肉月底）作形旁。雖與「有」字一樣從「月」，但不能分拆作從「爻」從「有」。「希、季」二字同理。

● 灰部件

灰

傳承字形上從「大」，不從「厂」。下從「火」，不從「火」。例字如：啖、恢、盍、𦵹、挾、誅、𢂑。注意：「炭」字從「戠」從「火」，不從「灰」，本規則不適用。

● 死部件

死

傳承字形右旁爲「匕」，不作「匕」或「七」。例字如：斃、薨、葬。

● 艮部件(在左)

郎

傳承字形首筆作橫，末兩筆變作頓點。例字如：郎、瑯、廊、朗、壘、剗、助。
注意：「鄉」從「自」從「邦」，不從「郎」，本規則不適用。

● 匴部件

臣

傳承字形爲 6 筆，第四筆爲豎橫豎。字作「臣」，不作「臣」。例字如：姬、熙、寔、灝、𡇚、𩫓、頤。

● 此部件

此

傳承字形右旁爲「匕」，不作「匕」、「七」。例字如：些、疵、觜、雌、髡、𢂑。

● 冂部件

冂

傳承字形上從「冂」，不從「匚」。例字如：冂、過、搘、渦、窩、睥、剛、跔。

● 肉部件

肉

傳承字形第三、第四筆爲撇、點，不從「內」形。例字如：腐、臠、臍、臚。肉作部件時常變形作「月」（肉月）或「臐」（肉月底），易與「月部件」、「月部件」（舟月）、「𠂇部件」（舟月底）、「𠂇部件」（「丹」的變體）相混，詳見表二的說明。

● 年部件

年

傳承字形下方爲「牛」，不作「ヰ」。例字如：𠂇、鵠、𦥑、𦥑。同時，「𢃓」從「年」的省形，故下方亦從「牛」。

● 未部件

未 未 未

傳承字形上從「丰」，首筆爲撇，不作橫，與「丰」異。此外，也有從兩撇或從三撇的字形，但是並不常見。例字如：沫、銖、耕、耘、耙、秬、耞、耦、藕、籍、藉、籍。

● 切部件

初初

傳承字形左從「丰」，作三撇。在美觀上，豎筆可作豎，也可作右斜豎，不視為差異。另一寫法也作「丰」，首筆為撇，不作橫，與「丰」異，「丰」的底橫變作挑。例字如：契、喫、楔、鑽、絜、潔、挈、𧈧、翫、翫。

● 缶部件

缶

傳承字形「匚」底部須平衡，避免跛足。例字如：匱、匱、匱、匱、匱、匱、匱、匱、匱。

● 旅的右旁

旅

傳承字形下從「彳」與「乚」，爲「从」（即二「人」）之變體。「旅」是二「人」

在軍旗（即「旂」）指揮下出師之貌，作部件時或取其省形。例字如：旅、脣、旂、駕、旂。

● 亾部件



傳承字形從三「人」。左「人」捺筆變點。中「人」作「彳」。字不作「𠂇」。例字如：眾、灝、儻、羣、聚、驟、鄴、叢、衆。

● 幺部件



傳承字形從兩個「彳」之變體，前後相從，以二橫把他們連接在一起。因此第一、第二筆爲撇，兩橫皆不斷開，既不作「并」，也不作「幃」。例字如：併、屏、拚、摒、瓶、莽、迸、餅、駢。

● 𠂇部件



甲金篆文從反「永」。傳承字形作「𠂇」。美觀上，作「𠂇」也是常見寫法。例字如：派、脈、衄。

● 舟部件(在左)



傳承字形「舟」在左旁時，第四筆改橫作挑，右端穿頭。例字如：船、航、艇、艋、舺、般、盤、搬。另有稱作「舟月」之變體，即「服、朕、勝」等字左旁的「月部件」，見表二。

● 全部件



傳承字形從「入」從「王」，不從「人」。例字如：拴、栓、痊、筌、荃、詮、醛、銓。注意：「金」從「亼」從「土」從兩點（代表兩塊金屬餅），不從「全」，本規則不適用。

● 尖部件

尖

傳承字形從「八」，不從「丶ノ」。字不作「尖」或「𠂇」。例字如：卷、倦、睭、圈、齒、券、券、眷、眷、豢。

● 矣部件

矣

傳承字形上從「八」形，不從「丶ノ」。例字如：送、餚、鎰、朕、朕、朕、朕。

● 朵部件

朵

傳承字形在字理上從「几」，不從「几」。唯美觀上亦有從「几」的常見寫法。例字如：躲、剝、噪、趨、跺。

● 旨部件

旨

傳承字形上從「匕」，首筆爲撇，末端不穿頭，不作「匕」或「匕」。下方從「曰」，不從「日」。例字如：指、稽、脂、酯、鮀、鵠、嘗、嚙。

● 辄部件

舛

傳承字形左旁從「夕」，改捺爲點，點筆穿頭，即寫作「夕」形，不作「夕」。右旁從「牛」，不作「干」或「牛」。例字如：舞、儻、桀、傑、磔、犇、憐、燐、鄰、麟、舜、瞬。

● 色部件

色

傳承字形上從「匚」，不從「刀」或「匚」。例字如：艷、艷、艳、艷、艷、艷、艷。注意：「絕、絶、艷」從「刀」，本規則不適用，見「絶部件」。

● 丷部件

产

傳承字形首筆爲直點，不作點。字理上從「文」從「厂」，第三、第四筆爲「乂」，不作「ノノ」。字不作「产」。例字如：彥、諺、顏、產、鑊、剗。

● 交部件

交

傳承字形首筆爲直點，不作點。例字如：咬、狡、絞、骯、郊、效、倣、頰、纈。

● 亾部件

从

傳承字形首筆爲直點，不作點。遜讓時末筆變點。例字如：卒、捽、啐、悴、淬、瘁、睸、萃、蟀、醉、翠、澤、雜、囉。

● 衣部件

衣

傳承字形首筆爲直點，不作點。例字如：依、裔、袋、裘。有些字會在「衣部件」中放進其他部件，本規則仍適用。例字如：哀、衷、裏、裹。

● 亦部件

亦

傳承字形首筆爲直點，不作點。例字如：奕、渙、弈、濟、帢、跡、迹、併、跡、祿、跡、跡、吶。

● 扌部件

扠

傳承字形首筆爲直點，不作點。獨用時末筆可作橫，美觀上也有作捺者；作部件時統一作橫。例字如：旂、游、遊、施、旋、漩、鑛、旌、族、旗。注意：「於」不從此，本規則不適用，見「於部件」。

● 羽部件

羽

傳承字形第二、第三、第五、第六筆作撇，以示羽毛順向、一致。不作「羽」。例字如：栩、鶴、翁、噲、翕、喻、扇、煽、扇、搘、搗、翰、瀚、翦、翥、翥、翥、翥、翥、翥、翥。

● 羽部件(在上)

翌

傳承字形第二、第三、第五、第六筆均為撇。第一、第四筆習慣上省鈎讓下，作「羽」。例字如：翟、濯、蓼、膠、習、摺、翌、羿、翠、澤、翼、灤。

● 糸部件

糸

傳承字形首筆為撇點，不作撇挑。第四筆為豎，不帶鈎。字不作「糸」。例字如：素、索、累、縗、紫、縵、變、鑾、絲。

● 糸部件(在左)

紅

傳承字形首筆為撇點，不是撇挑。下作「小」，不作三點。字不作「糸」或「糸」。例字如：紅、綠、絲、綢、維、羅、邏、綿、櫛、縵、變、彎。

5 畫

● 夂部件

夬

傳承字形末捺上方穿頭，作「夬」，不作「夬」。例字如：奉、奏、秦、春、春。

● 示部件

示

傳承字形首筆、次筆皆作橫，第三筆為中豎，第四筆為左邊直撇，末筆右邊為豎。不作「𡥑」或「𡥑」。例字如：神、榦、社、禮、祿、祐、祖、祥、祀、祠、視。

● 北部件

北

傳承字形第三筆爲挑，末端不穿頭。右旁爲「匕」，不作「匕」或「七」。例字如：邶、背、揜、冀、驥、芘。

• 尖部件

九

傳承字形從「朮」加點。字不作「术」。例字如：述、蘧、鵠、術、荒、流、穉、続。

● 巨部件

E

傳承字形從「工」，不從「匚」，首筆與末筆皆向左穿頭。例字如：矩、炬、鉅、苴、佡、柜、沴、渠、榦、曷、奩。

● 丙部件

丙

傳承字形「一」下作「内」形，不作「內」形。例字如：炳、柄、芮、曷、陋。

● 瓦部件

瓦

傳承字形第四筆作橫曲鈎，不作橫捺鈎。第三筆（挑）的末端宜與橫曲鈎相接。例字如：瓶、𠂇、𠂅、甌、甌、甌、甌、甌、甌、甌、甌、甌。

● 平部件

平

傳承字形從「八」，不從「丶ノ」。例字如：坪、忬、抨、秤、萍、評、泙、玶、砰、虯、萃、閨。

● 犭部件

犮

傳承字形從「犬」從「ノ」，不作「犮」。字不從「犮」。例字如：拔、𦵹、跋、芨、盍、髮、鉢、𩫶、𩫷、𩫸、𩫹。

● 冂部件

冉

傳承字形兩橫皆左、右穿頭，不作「冉」。例字如：冉、湧、𡇱、稱、𦵹、𧈧、𩫶、𢻰、𢻰、𢻰。

● 冂部件

冊

傳承字形從「𦩣」，表示眾竹條，中以一橫貫之。不取「册」形。例字如：刪、姍、柵、珊、躡、獮。

● 冂部件

匚匚

傳承字形首筆、次筆在左上角皆穿頭，不作「匚」。第三筆多斜向左或作撇狀，但若該筆與上方部件的筆畫合併成一筆，則垂直。例字如：离、竊、漓、禹、萬、禹。

● 卄部件

半

傳承字形從「八」，不從「丿」。例字如：胖、伴、畔、𩫷、絆、𡇱、拌、泮、𣪘、𩫷、𩫷、𩫷、𩫷。

● 卄部件(在左)

判

傳承字形從「八」，不從「丿」。因居左旁，依習慣豎筆變撇，底橫變挑。例字如：判、叛、𩫷、𩫷、𩫷、𩫷。

● 手部件

乎

傳承字形從「八」，不從「丶丶」。例字如：呼、坪、浮、茅、軒、廩、暉、暉、歎、零。

● 令部件

令

傳承字形上從「亼」，不從「人」。下從「卫」，不從「マ」。例字如：鈴、玲、怜、紛、領、嶺、鵠、翎、苓、筭、零、濬。注意：「𠙴」字從「今」從「云」，本規則不適用。

● 合部件

合

傳承字形上方是水沖毀泥地的痕跡，寫作「八」或「儿」，不作「几」、「几」或「儿」。例字如：沿、船、鉛。

● 氐部件

氐

傳承字形下從「一」，不從「丶」。例字如：抵、低、底、邸、茈、牴、底、砥、鼈、鷗。

● 处部件

处

傳承字形右從「人」，「人」的末捺變點，不從「卜」。例字如：咎、畧、縕、橐、僭。

● 廌部件

廌

傳承字形右旁從「几」，帶鈎，不從「几」，亦不從「卜」。例字如：處、攄、拏、處。

● 冂部件

冬

傳承字形下從「丶」，末筆爲挑。不從「丶」。例字如：咚、柊、氡、終、佟、苓、螽、孽、鼈。

● 𠂔部件

𠂔

傳承字形下從「丶」，不從「丶」。例字如：急、噫、煞、纈。

● 尔部件

爾爾

傳承字形第二筆作橫鈎或橫，但第三筆（豎鈎）起筆處應接第二筆，不作「尔」或「爾」。例字如：你、妳、您、祢、弥、鉢。

● 主部件

主主

傳承字形 5 筆，首筆爲點，另一寫法作橫，不作直點。字不作「主」。例字如：住、柱、注、炷、蛀、註、跔、軀、霪、餚、駐、塵。注意：「往、達、厴」等字不從「主」，本規則不適用。此外，「青」不從「主」，本規則不適用。

● 立部件

立

傳承字形首筆爲直點，不作點。例字如：位、垃、拉、泣、站、竭、竣、豎、笠、粒、翌、颯、竝。注意：「辛、𠂊、音、竟、意、章、柔、童、妾、龍、竈、竟、彖」等皆不從「立」，它們都作「立」形，本規則不適用。

● 玄部件

玄

傳承字形首筆爲直點，不作點。第三筆爲撇點，不作撇挑。例字如：弦、絃、炫、鵠、畜、蓄、率、牽、茲。

● 穴部件

穴

傳承字形首筆爲直點，不作點。在字源上，整字像穴之形，其下方今作「八」形，不從「八」。唯美觀上作「八」也是常見寫法。例字如：坎、戔、巠、汎、犧、𠂇、𡇁、𩫑、𩫒。

● 穴部件(在上)

空

傳承字形首筆爲直點，不作點。下方作「儿」形。例字如：空、控、穹、窮、空、挖、穿、窗、竅、審、邃、邊。

● 它部件

它

傳承字形首筆爲直點，不作點。第四筆爲撇，末端不穿頭，不作橫。例字如：蛇、沱、鵠、駝、佗、舵、覬。

● 衤部件

衤

傳承字形首筆爲直點，不作點。是「衣」之變體。例字如：初、衫、裯、褲。

● 永部件

永

傳承字形首筆爲點，不作橫，與「𠂇」呼應。例字如：泳、咏、詠、歛、脉、揅、裯、羨、樣、漾。

● 尼部件

尼

傳承字形下方爲「匕」，不作「匕」或「七」。例字如：泥、妮、戔、旒、靚。

● 兮部件



傳承字形左、右兩部件分開，並不相連。美觀上，相連也是常見寫法。例字如：發、潑、撥、廢、癸、葵、登、橙、鄧、凳、發。

● 出部件



傳承字形「山」底部須平衡，避免跛足。例字如：咄、拙、紬、苗、屈、祟、糴。

4 畫

● 丰部件



傳承字形首筆爲橫，不作撇，與「憲、害、初、春」等所從之「丰」或「丰」異。例字如：蚌、蚌、胖、峯、蜂、峰、逢、豐、艷、灑、灔。

● 十部件



字理上，傳承字形爲 4 畫，左、右兩橫筆不相連。美觀上，橫筆相連者也是常見寫法。此爲「艸」之變體。例字如：苗、貓、鵠、花、草、英、暎、芝、艾、哎。

● 反部件



傳承字形首筆爲橫。例字如：坂、阪、叛、板、版、皈、販、返、飯、鑿。

● 比部件



傳承字形左從「匕」，首筆變作橫，次筆變作豎挑。右從「匕」，不作「匕」或「七」。例字如：庇、毗、毘、昆、鹿、麗、麟、彘、彘、彘、貔、彘、彘、彘、彘、彘。

● 区部件

七

傳承字形外從「匚」，不從「匚」。例字如：嘔、嘔、枢、欧、殴、讴、讴、躯、驅、鴟。

● 匹部件

四

傳承字形從「匚」，不從「匚」。末二筆爲「儿」，不作「八」。例字如：蒼、鴟、嘔、胚、姪、咤。

● 无部件

无

傳承字形次筆爲撇橫，不斷作豎、橫兩筆，不作「𠂇」。例字如：𠂇、𠂇、𠂇、既、𠂇、𠂇、𢃊。

● 牙部件

牙

傳承字形次筆爲撇橫，不斷作豎、橫兩筆，不作「牙」。例字如：呀、擗、牚、穿、誑、邪、鴉、迓。

● 内部件

內

傳承字形從「入」，不從「人」。例字如：呐、鈉、納、衲、訥、芮、炳、氤。

注意：「肉、丙」皆不從「內」，本規則不適用。

印的左旁

印

傳承字形爲扁撇、豎、橫、橫。第二、第四筆不合併作豎挑。作「𠂔」，不作「𠂓」。例字如：𦥑、𩶻、𧈧、𧈧、𧈧、𧈧、𠂔、𡇔、𡇔、𡇔。

● 化部件

化

傳承字形右旁「匕」的撇筆穿頭，不從「匕」或「匚」。例字如：花、姥、柂、礲、粧、鑊、訛、貨、鮀、靴、囉、华、桦。

● 今部件

今

傳承字形上從「亼」，不從「人」。例字如：吟、姈、岑、琴、含、頷、念、捻、龠、盦、奩、陰。注意：「令」字從「丂」，本規則不適用，見「令部件」。

● 爪部件

爪

傳承字形首筆爲扁撇，次筆爲撇，首筆與次筆相連。第三、四筆皆爲頓點，作「爪」形，是「爪」之變體，不作「𡇗」。例字如：受、授、爭、掙、孚、乳、爰、暖、妥、綏、采、袖、彩、綵、𠃑、滔。注意：「愛」、「舜」、「爵」三部件，本皆不從「爪」，故另有規定，分別見「愛部件」、「舜部件」、「爵部件」之說明。

● 戸部件

戶

傳承字形首筆爲扁撇，不作「戶」或「户」。（註：某些傳承字形亦會從橫，作「戸」，今不取之。）例字如：所、戠、淚、扁、偏、扇、煽、房、雇、扈、扉、眡。

● 勹部件

勌勌

傳承字形「匚」內從二橫，不從「>」。字理上二橫應平行，美觀上末橫也可作挑。例字如：均、筠、鑿、𠃑、筭、趨、鈞、懇、韵。

● 屯部件

屯

傳承字形首筆爲扁撇。「匚」底部須平衡，避免跛足。例字如：邇、頓、頓、鈍、純、竈、眚、眚。

● 爪部件



傳承字形第三、第四筆爲橫，兩橫皆向右穿頭，作「爪」，不作「刃」或「刂」，乃「𢑕」之變體。例字如：那、哪、娜、挪、櫛。

● 尸部件



傳承字形上從「匚」，不從「刀」或「匚」。例字如：危、桅、詭、跪、俟、喉、猴、候。

● 夀部件



傳承字形作「夕」，即「斜肉」，「夕」內兩筆皆爲頓點，不作挑。不寫作「夕」。例字如：炙、然、燃、祭、察、將、獎。

● 叮部件



傳承字形在字理上從「几」，不從「几」。唯美觀上亦有從「几」的常見寫法。例字如：設、般、段、殷、殿、毀、役、𡊓、役、投、毆、醫、殼、熒、聲、發、潑。

● 叮部件



傳承字形上從「匚」，不從「刀」、「匚」、「几」或「几」。例字如：沒、蒗、霎、頰、歿、𦥑、𤧐、𦥑、𦥑。

● 文部件



傳承字形首筆爲直點，不作點。讓右時末捺變點。例字如：吝、斐、炆、紊、紋、蚊、閔、雯、斌、贊、嫵、鴉、爛、斑。

● 兮部件

𠂇

傳承字形首筆爲直點，不作點。下作「几」形。例字如：𠂇、𠂊、𠂔、𠂅、𠂆、𠂈、𠂉、𠂊。

● 方部件

方

傳承字形首筆爲直點，不作點。下作「力」形。例字如：放、倣、仿、匱、坊、塈、妨、彷、房、敷、勇、紡、芳、訪、防、邊。

● 去部件

去

傳承字形首筆爲直點，不作點。第一與第三筆不合併，不作「去」。例字如：充、統、弃、棄、充、毓、琉、流、鑾、醜、醯、育、唷。

● 火部件

火

傳承字形首筆爲左點，不作頓點。字不作「火」。在左或要避讓時變捺作點。例字如：灶、焰、炎、談、啖、炒、灸、炙、災。

● 辶部件

辶

傳承字形作 4 筆，首兩筆爲頓點，第三筆爲橫豎，末筆爲扁挑捺。不作「辶」、「辖」或「辤」，更絕不可作「辯」。例字如：連、蓮、漣、辳、辶、追、逐、遂、隧、這、邊、巡、迴、遊。

● 冂部件

冂

傳承字形下從「儿」，不從「几」。例字如：冂、沉、𠂇、𠂔、𠂈、鋤。

● 穴部件

穴

傳承字形下從「儿」，不從「八」。字不作「穴」。例字如：罕、采、深、探、潛。

● 丑部件

丑

傳承字形第三筆最長，末端穿頭。字不作「丑」。例字如：紐、杻、妞、扭、鉏。

● 虫部件

虫

「匚」底部須平衡，避免跛足。例字如：蚩、嗤、妾、眚。

● 及部件

及

傳承字形為 4 筆，寫法為：橫撇、橫撇、撇、捺。字不作「及」。例字如：吸、笈、級、級、吸。

3 畫

● 亏部件

亏

傳承字形下從「亏」。（註：某些傳承字形下從「亏」，寫作「亏」，今不取之。）
例字如：汚、虧、𡗎、萼、𩶓、𩶔、𡇔、𡇔、誇、跨、雩、鄖、𢂑。

● 卌部件

升

傳承字形橫筆不斷作左、右兩筆，代表兩手，形狀經隸變而成。例如字：弃、弄、奔、弊、昇、算、戒、弁、弇、開。注意：「升、莽、葬、𦥑」下方是「艸」之變體，本規則不適用。

● 才部件



傳承字形末筆向右穿頭。字不作「才」。例字如：材、豺、財、閔、薰。

● 卌部件



傳承字形次筆爲撇橫，不斷作豎、橫兩筆。末筆爲豎，上方穿頭。字不作「ヰ」或「ヰ」。例字如：𣴇、降、絳、羣。注意：「年」不從「ヰ」，本規則不適用。

● 玀部件



傳承字形首筆爲豎，不作直撇。例字如：汛、訊、迅、鵠。注意：「巩」不從「ヰ」，本規則不適用。見表二。

● 山部件



傳承字形「山」底部須平衡，避免跛足。例字如：巒、岳、嶺、崑、崎、仙。

● 𠂇的下方



傳承字形爲「川」之變體，末筆作豎曲鉤。例字如：𠂇、流、梳、𠂇、荒、侃。

● 亼部件



傳承字形從「人」從「一」。字不作「亼」。（註：某些傳承字形作「亼」，今不取之。）例字如：會、薈、合、拿、僉、劍、倉、搶、侖、峩。

● 夂部件



甲金之形乃「止」的反向、「ヰ」的鏡像，無「夂」與「夊」之分。篆始分之，卻無助辨義，後世多復歸一。今統一作「夂」，不分化作「夊」。例字如：夏、

廈、憂、優、饗、夔、饗、愛、後、慶。

● 凡部件

凡

傳承字形末筆作橫，不作點。例字如：帆、梵、汎、釩、帆、駢。

● 凡部件(在上)

凡

傳承字形「凡部件」於上方時，作「凡」，首筆、次筆變形作「几」，末筆仍作橫。例字如：佩、珮、鳳、風、夙。

● 卍部件

亡

傳承字形首筆爲直點，不作點。次筆左方不穿頭。第三筆爲豎曲，不作豎橫。字不作「亡」、「亡」或「亡」。例字如：妄、荒、荒、慌、盲、肓、忘、忙、杠、岷、望、罔、網、芒、茫。

● 宀部件

宀

傳承字形首筆爲直點，不作點。字不作「宀」。例字如：安、室、家、寶、宝、富、宣、宁、寧。

● 丂部件

丂

傳承字形次筆爲長橫，右方穿頭，不作「丂」。例字如：尹、伊、君、庚、唐、糖、庸、傭、康、捷、妻、淒、聿、筆、律、肆、聿、弔、肅、肅、隶、秉。

● 中部件

中

傳承字形「匚」底部須平衡，避免跛足。例字如：叟、弢、謾、𠵼。

● 丂部件

傳承字形「口」底部須平衡，避免跛足。例字如：𠂇、欵、厥、闕、朔、塑、逆、芻、雛、辭、擊、蚩、鞶。

● 女部件

傳承字形次筆爲撇，起筆處不穿頭，不作「女」。例字如：安、按、妥、佞、妝、汝、婆、要、委、魏、婁、數、樓、威、娶、姦、嫩。

● 女部件(在左)

傳承字形次筆爲撇，起筆處不穿頭。末筆爲橫，不作挑，收筆處不穿出撇的起筆處。作「女」，不作「女」。例字如：如、茹、恕、洳、妃、姊、姓、嬴、姬、嫁、婚、奴、努、姦、嬪。

● 刂部件

傳承字形末筆作點，通常會作左點以合美觀。末筆不作捺，不寫作「刃」。例字如：仞、忍、認、畊、紉、勒、輶、訥、劍。

● 乚部件

傳承字形首筆爲撇橫，次筆爲橫撇。不作「乚」。例字如：彘、彙、彝、𠃑。

● 丂部件

傳承字形首筆爲撇點，不作撇挑。爲「𠂇」之變體，即「𠀤」之反體。例字如：𠂇、雍、壅、擁、甕、蘿、甕、雍、癰、鄉。

● 玄部件



傳承字形首筆爲撇點，不作撇挑，也不作撇。字不作「幺」或「么」。例字如：幼、拗、幻、幽、麼、後、奚、溪、雞、聯、關。

2畫

● 洵部件(在下)



傳承字形下從「ゝ」，末筆爲挑。不從「ヽ」。例字如：夊、勝、累、冬、寒。
注意：「攢、枣、尽」等字下方非「ゝ部件」，本規則不適用，見表二。

● 又部件



傳承字形左上角可開口，也可不開。這字篆作「弌」，像三根手指，字源上開口與初形較貼近，但即使不開口亦不與別的部件相混，取不開口者較適應明體造型美觀。唯遲讓時，捺變作點後，左上宜開口，寫作「又」，以免使交點嚴重側向右上角，失去平衡。至於捺筆提筆處的飾筆，只屬美觀裝飾，並不影響字理，有無皆可。例字如：友、及、隻、雙、取、支、支、受、叉、双、爰、報、服、反、曼。

● 口部件



傳承字形底部須平衡，避免跛足。例子：齒、齡、凶、匱、汹、腦、脑、恚、擊、臼、舊、齧、鑿、画、畫。

表二：近形須區分部件

15 畫

● 賣部件

賣

賣_(U+8CE3)，篆作「𧈧」，從「出」從「買」。隸楷「出」形習慣變「土」形。常用字中「賣」只獨用。《廣韻》列於皆韻（舉平以亥上去），粵音 aai 韻。

● 賣部件

賣瀆匱犢瀆犢竇續讀讀贖黷…

賣_(U+27DA0)，篆作「𧈧」。形聲字，從「貝」，「𧈧」聲。「𧈧」來自「睦」字古文篆形，或「贖」之初文。從「賣」得聲者，如《廣韻》屋韻、燭韻、侯韻（舉平以亥上去），或粵音 uk 韵、au 韵者從此。

8 畫

● 幸部件

幸倖惲暭婞緯涇睞緊諱律鋌…

幸_(U+5E78)，篆作「𠂔、𠂎」。今下從「羊」形，即「丶丶」下作「干」形，下橫比上橫長。從「幸」得聲者，如《廣韻》耕韻、青韻（舉平以亥上去），或粵音 aang、ang 韵者從此。

● 幸部件

幸報報圉惄執塈執𡥉澤鐸驛…

幸_(U+3694)，甲骨作「𠂔」，篆作「𠂔」，桎梏之形，上下對稱。今下從「干」形，上橫比下橫長，使它與桎梏另一端「土」形對稱。「報、執、𡥉、圉、敎、敎」等部件，及「𡔁、𦥑、敎、𦥑」等字，皆從此。

● 習部件

習匱澯榰膾𠂔…

習_(U+66F6)，篆作「𠂔」。今從「曰」，「勿」聲。從「習」得聲者，如《廣韻》沒韻、真韻（舉平以亥上去），或粵音 at 韵、an 韵者從此。

● 習部件

習

習_(U+3ADA)，「吻」之異體。從「日」，「勿」聲。只獨用。

7 畫

● 谷部件

谷谿容壑俗浴欲慾裕峪容蓉熔…

谷_(U+8C37)，篆作「尗」，兩山間之低狹地帶，或有水出。頂作「八」形。避讓時第四筆可變點。字義與「谷」有關者，如「谿、穀、穧、穧、峪、容、叡、裕」；或從「谷」得聲者，如《廣韻》燭韻、屋韻、虞韻、鍾韻（舉平以賅上去），或粵音 uk 韻、yu 韵、ung 韵者從此。「容部件」亦從此。「俗_(U+4FD7)」字從此。

● 谷部件

谷給峪俗郤腳郤櫛𡇂郤哿郤…

谷_(U+27BAB)，篆作「谷」，口內上脣曲處。頂作「人」形。避讓時第二、第四筆可變點。從「谷」、「郤」或「郤」得聲者，如《廣韻》藥韻、陌韻、麥韻，或粵音 ik 韵、ek 韵、oek 韵者從此。「俗_(U+2023B)」字從此。

● 次部件

次羨樣漾遶羨厥盜盜勑醢…

次_(U+3CC4)，篆作「𡇁、𡇂」，左從「氵」，指口水，像人垂涎的樣子。字義與垂涎有關者，如「盜、羨_(U+7FA8)、厥」；或從「羨」得聲者，如《廣韻》仙韻（舉平以賅上去），或粵音 in 韵者從此。閩南語芒果曰「樣」，以「羨」得聲，亦從此。「欠」旁從「水」部件者亦從此。

● 次部件

次咨諮詢恣懿粢粢資餐茨羑羨…

篆作「𡇁、𡇂」，傳承字形首筆為橫，次筆為挑，不作「氵」或「氵」。從「次」得聲者，如《廣韻》脂韻（舉平以賅上去），或粵音 i 韵者從此。江夏地名「沙羨」的「羨_(U+7FA1)」字從此。

6 畫

开部件

妍研擘蹠鴟笄筭栞麗薰...

升_(U+5E75)，篆作「升」。今作「升」，從二「干」。「升」作左旁、右旁或下方部件時，左「干」變形作「丂」。「升」作上方部件時，左「干」不變形。從「升」得聲者，如《廣韻》先韻、寒韻、齊韻（舉平以亥上去），或粵音 in 韵、aan 韵、on 韵、ai 韵者，卽「研、擎、妍、趼、訶、雁、鴉、棗、秆、𦓐、麗、𤊚、薰、熯、𦓐、𦓐、𦓐」和「𦓐、𦓐、𦓐、𦓐、𦓐、𦓐、𦓐」等字從此。

● 开部件

开形鏘刑型荊側硎鏗剗剗邢…

开(U+5F00)，甲骨作「井」，即「井」字。今作「开」，为「井」之省形，四笔。从「开」得声者，如《广韵》青韻、庚韻（舉平以晐上去），粤音 ing 韵者，即「刑、型、荊、邢、餅、鉶、形」等字从此。按：此部件篆形或混入「开」，如《说文》的篆字，但今文字学界已公認其訛，可靠的秦系文字材料皆只作「井」。區分兩者有音韻之依，實無必要混源。故今不取。

● 舌部件

舌舐鴟舔聃談瞻甜恬栝銛結栝...

舌 (U+820C)，篆作「𠂔」，口中辨味器官。首筆爲橫。字義與「舌」有關者，如「舐、曷、舔、聃、談、躉、糲、糴、蠶、蠶、蠶、蠶、蠶、蠶、蠶、蠶、蠶」；或讀若「舌」、「甜」或「鐵」者，如《廣韻》薛韻、添韻、鹽韻（舉平以賅上去），粵音 it 韻、im 韵者，即「恬、恬、蠶」或「結、結」等字從此。

● 首部件

舌括刮颶活闊話蛤苦栝銛适鴟…

舌(Unicode 未編碼)，篆作「𠂔」。首筆爲扁撇。從「舌」得聲者，如《廣韻》末韻、黠韻、夬韻，粵音aat韻、ut韻、aa韻者從此。而「乱、辞」則爲「亂、辭」之訛寫；「敌」則爲「敵」之訛寫。按：「舌」字亦有寫作「昏」形者。但大多數從此部件的字，都只從「舌」形，不從「昏」形，如「括、刮、活」均鮮有寫成「搘、剗、活」。故今不取。

● 西部件

西栖茜晒酒迺迺迺迺迺迺迺…

西_(U+897F)，甲金作「𦗔」或「𦗕」等形，篆作「𦗔」，像巢。今作「西」形。「𡇂部件」亦從此。

● 西部件

西覃譚潭栗慄粟羿遷票要腰…

甲金像「𦗔」或「𦗕」等形，篆作「𦗔」或「𦗕」者，如「覃、栗、粟」等部件之頂部，或為鹽袋，或為果實，今習慣作「西」形。「羿、要、票、要」等部件，上方篆作「𦗔」形，今亦從此。而「霸、羈」則為「霸、羈」之訛寫。

● 西部件

西覆𧆸覈賈價𠵼檟嘅…

西_(U+897E)，篆作「𦗔」，指覆蓋。字義與「西」有關者，如「覆、𧆸、覈」；或粵音 aa 韻者，從此。而「霸」則為「霸」之誤。

● 百部件

百佰栢陌陌貊貊貊貊貊貊…

百_(U+767E)，篆作「𦗔」，為「一」和「白」的合文。字義與「百」有關者，如「貊、貊、貊」；或從「百」得聲者，如《廣韻》陌韻，粵音 aak 韵、ak 韵者，即「栢、陌、貊」等；或從「𦗔」得聲者，如《廣韻》昔韻、職韻，粵音 ik 韵者，即「𦗔、𦗔」等，從此。

● 百部件

百陌弼彌彌宿捺榦縮窄蹠鎔…

百_(Unicode 未編碼)，「西」的變體，篆作「𦗔」，為「𦗔」的初文，指竹蓀。「一」下從「白」形，不作「白」。「宿、弼」等部件從此。

5 畫

● 衤部件

衤者暑豬都堵奢渚煮著緒署諸…

衤_(Unicode 未編碼)，金文作「𦗔」，篆作「𦗔」。直接以篆形隸定為「衤」，今作「衤」，五筆。「者部件」從此。

● 耒部件

老**佬****考****烤****孝****哮****耆****嗜****耄****耆****耋****昞**…

𠂇_(U+8002)，甲金作「𠂇」，篆作「𠂇」。今作「𠂇」，四筆。字義與「老」相關者，如「老、考、孝、耆、耄、耆、耋、昞、耆、耆」等部件從此。

● 另部件

另

另，下從「力」形。常用字中「另」只獨用。

● 另部件

另**別****捌****咧****柺****拐****芻****𦵹****𦵹****𦵹****𦵹****𦵹**…

另，篆作「𠂇、𠂇」，爲「𠂇」的變體。今下作「另」。字亦作「另」，但此形與篆文差異較大，且常用字「別」鮮作「另」旁，故今不取。「別、脾、拐」等部件從此。

● 四(目)部件

𠂇**𠂇****𠂇****𠂇****𠂇****𠂇****𠂇****𠂇****𠂇****𠂇****𠂇**…

篆作「𠂇」或「𠂇」。卽「目」字，通稱「橫目」，只能作「𠂇」形。《康熙》歸「目」部者從此。

● 四(网)部件

𠂇**買****罪****罰****罩****罫****罿****署****罿****罿****罿****罿**…

篆作「𠂇」，爲「网」的變體。雖長久與「橫目」混形，同作「𠂇」形。但若能區分，於字理分辨有益。故納「𠂇」形與「𠂇」形一起，同樣視作可取之形。《康熙》歸「网」部者從此。

● 禾部件

禾**和****私****𠂇****秀****莠****季****惄****利****梨****秋****萩****穢**…

禾，甲金作「𠂇」，篆作「𠂇」。今撇筆向左穿頭。字義與「禾」相關者，如「稻、穗、秧、秋、穢、利、秀、季、季、私」；或讀若「禾」者，如《廣韻》戈韻（舉平以亥上去），粵音o韻者，卽「和、龢、盃、𠂇」等部件從此。

● 禾部件

禾稽禪贊嵇嵇贊鑑斐穡...

禾，篆作「𠁧」。今撇筆不穿頭。解木名或有停止義者，如「穡、穮、穩、穪」；或從「稽」、「稽省」（多數保留「禾、尤」兩部件，省掉「旨」這部件）得聲者，如《廣韻》齊韻、豪韻、咍韻、覺韻、支韻、虞韻（舉平以晐上去）並從牙、喉、舌、齒音的聲母，粵音 ai 韵、 oei 韵、 i 韵，並從 k、g、h、z 聲母者，如「稽、穪、鑷、𦇕」等從此。

4 畫

● 王部件

王閨匡框狂皇煌玉珀班弄全珽...

王，篆作「王」。次筆（中橫）最短。「閏、匡、皇、狂、枉、尪」等部件從此。玉，篆作「王」，作部件時亦作「王」形，如「班、斑、寶、璞、全、弄」等。像琴瑟形的「玆部件」（篆作「𠂇」，或省形作「玆」），如「琴、瑟、琶、瑟」等字，亦從此。避讓時末橫變挑。

● 王部件

王任凭恁拏集賃鴛姪紅衽軒飪…

王，篆作「壬」，次筆（中橫）最長。首筆字理上爲橫，作「王」；美觀上亦有從撇者，作「壬」。讀若「王」者，如《廣韻》侵韻（舉平以賅上去），粵音 am 韻者從此。「凭」從「任」從「几」，亦從此。但「全部件」例外，它並非形聲字，雖然讀音與「王」相近，卻從「壬」，不從「王」，參見下方說明。此外，「閨」從「王」在「門」內會意，《廣韻》歸諄韻，粵音屬 oen 韵，非-m 收音，故亦不從「王」聲。

● 千部件

壬呈程廷挺徵懲聽望聖至涇載...

壬，篆作「𠁧」，從「冂」立「土」上。首筆爲撇，末筆（底橫）最長。從「壬」得聲者，如《廣韻》清韻、青韻、蒸韻（舉平以賅上去），粵音 *ing* 韻、*eng* 韵者從此。古文下方像立人者，如「呈、聖、望、壘、𠙴」等部件亦從此。避讓時末橫變挑。

● ‡+部件

‡+萑苟覓苜花草艾莫華蕭藍蘭…

‡+，篆作「艸」，像草形。今作「‡+」。如「萑_(U+8411)、苟_(U+82DF)、覓_(U+83A7)、苜_(U+82DC)」等字從此。

● †+部件

†+萑苟覓苜隻舊瞿敬寬夢瞢蔑…

†+，篆作「犮」，像羊角或瞿頭頂部之形。今作「†+」。如「萑_(U+96C8)、舊、瞿、隻、苟_(U+830D)、敬、覓_(U+8408)、寬、苜_(U+25115)、𦥑、瞢、夢、蔑」等部件從此。

● 升部件

升卉奔卉算葬莽…

升，篆作「艸」，像草形。在下方者今作「升」，四筆，左方挑筆與右方橫筆不相連。美觀上，橫筆相連，作三筆，也是常見寫法。如「卉、奔、卉、算、葬、莽」等部件從此。

● 升部件

升算弁戒弇開弄弃笄弃笄弊笄…

升，篆作「𦥑」，即左、右兩手。多表捧物、行禮、舉起等義，如「算、弁、戒、弇、開、弄、弃、笄、弃、笄、弊、笄、彝、笄、笄」等部件從此。

● 曰部件

曰書音意曾智皆𠙴覃獸香旨耆…

甲金篆文作「臼」（即「口」）、「𢂔」（即「甘」）、「𢂕」（即「曰」）諸形，今變作像「曰」形者，從此。內橫右方不觸豎。如「皆、𦥑、者、書、智、魯、𦥑、𠙴、會、曾、曹、𦥑、沓、替、曷、獸」、「音、意、𡿵、章、竟、覃、𠂔」、「香、旨、耆」等部件皆是。「汨_(U+6C69)」從此。「昌部件」上從「曰」下從「臼」。

● 曰部件

日晝早草普譜晉戇習摺莫暮是…

甲金篆文作「臼」者，從此。如「早、春、莫、是、旦、晝、杲、杳、時、晉、啓、晏、昃、𦥑、景、晷、昃、昏、旱、暫、昱、暉、暴、昆、曇、昶、暈、易、習」等部件從此。「汨_(U+6C68)」從此。注意：「覃」下非從「早」，乃「𠂔」之變體，不從「日」。

● 目部件

曰冕最冒勗勗曼冕冔冕屨屨施

● 月部件

月(月), 甲金作「𢂔」, 篆作「𢂕」, 像彎月形。今作「月」, 兩橫右方不觸豎。字義與「月」有關者, 如「朏(朏)、朓(朓)、朒(朒)、朢(朢)、朤(朤)、朥(朥)、朧(朧)、朦(朦)、札(札)、朮(朮)、朮(朮)、朮(朮)、朮(朮)、朮(朮)」等字, 或「朗、期、明、朙、朢、朣、朤、朥、朦、札、朮、朮、朮、朮」等部件從此。

● 月部件

月_(U+2EBC)，甲金作「𢃔」，篆作「𦓐」，像一塊肉。今作「月」，兩橫右方皆觸豎，通稱「肉月」。字義與「肉」有關者，如「朏_(U+80D0)、朓_(U+8101)、朶_(U+8127)、臚_(U+268AB)、臙_(U+81A7)、朐_(U+80CA)、朮_(U+80A6)、朾_(U+43D3)、朱_(U+80F6)、臗_(U+813C)」等字，或「肌、肚、胸、腳、腿、胡、胚、胎、肿」等部件從此。

● 月部件

月服祫𦵹鵬臤朕櫟渢勝騰膠...

月(Unicode 未編碼)，甲金作「夕」，篆作「月」，像舟形。今作「月」，第三、四筆爲點，通稱「舟月」。字義與「舟」有關者，如「服、鵬、𦥑、朕、櫛、灝、勝、騰、𦇧」等部件從此。

● 目部件

月胄育胤有肯胃肖肴脊背臂臀...

月(U+2E9D)，甲金作「夕」，篆作「臥」，像一塊肉。在下方今作「月」，首筆由直撇改作豎，兩橫右方皆觸豎，通稱「肉月底」。字義與「肉」有關，包括指下一代的「膾(U+80C4)」字，和「胤、育、有、肓、肯、胃、肖、肴、脊、背、臂、腎、臀、膏」等部件；或與猛獸有關者，如「能、龍」等部件，從此。

● 冂部件

冂前煎剪翦箭兪偷愉榆覩…

冂(Unicode 未編碼)，甲金作「夕」，篆作「𠂔」，像舟形。在下方今作「冂」，首筆由直撇改作豎，第三、四筆為點，通稱「舟月底」。字義與「舟」有關者，如「前、兪」等部件從此。

● 冂部件

冂胄

冂(U+5183)，篆作「冂」，帽、冠或頭巾。在下方時作「冂」，兩橫左、右皆不觸豎。字義與「冂」有關者，如「胄(U+5191)」字，從此。

● 冂部件

冂青清倩菁蜻請鑄氤靜靛靚靝…

冂(U+5186)，甲金作「目」，篆作「𠂔」，即「丹」字，像丹井或盛丹砂筒之形。在下方時或作「冂」，首筆為豎，第三筆為豎，第四筆為橫。「青部件」從此。

3 畫

● 卌部件

干迅訊汛讯讯讯讯讯讯讯…

干(U+5342)，篆作「干」，指雀鳥迅速飛。今作「干」，下從「十」形。從「干」得聲者，如《廣韻》真韻、諄韻、臻韻、先韻、櫛韻（舉平以賅上去），粵音 eon 韻、an 韵、at 韵者，即「迅、訊、汛、讯、讯、讯、讯、讯、讯、讯、讯、讯、讯、讯、讯、讯、讯」等；或字義與「干」有關者，如「熭、鴉」等字，從此。

● 凡部件

凡巩巩恐筑築鞏鞏羸羸羸羸羸羸…

凡(Unicode 未編碼)，篆作「匚、𡇠」，為「凡」的變體。今作「凡」，下從「干」形。「巩、羸」等部件從此。「巩(U+3EAC)」讀若「拱」，亦從此。

● 凡部件

凡帆帆梵汎盪研筭芃訊帆汎汎汎…

凡，篆作「匱、𡇠」。今作「凡」，第三筆為橫。從「凡」得聲者，如《廣韻》凡韻、東韻（舉平以賅上去），粵音 aam 韵、aan 韵、ung 韵者，即「帆、梵、汎、盪、研、筭、芃、訊、帆、汎、汎、汎」等字從此。

● 丸部件

丸紈汎筑肱芨祓臚耽麇骭廻弘…

丸(U+4E38)，篆作「𠁧」，圓形或球形、傾側而轉。今作「丸」，次筆爲橫曲鈎，點不穿頭。從「丸」得聲者，如《廣韻》桓韻（舉平以亥上去），粵音 yun 韻、un 韵者，卽「紈、汎、筭、肫、芄、𠁧、𧔥、𧔦、𧔨」等；或字義與「丸」或彎側有關者，如「骯、廻、𦇕」等字，從此。

● 丸部件

丸(Unicode 未編碼)，篆作「𢂔、𢂕」，爲「𢂔」的變體，握持、抓着他人或他物。今作「丸」，次筆爲橫捺鈎，點穿頭。字義與「𢂔」有關者，如「𢂔、孰、𠂔、𢂔、𢂔、𢂔、𢂔」等部件從此。

2 畫

● 二部件

二示福音意章辛童妾龍商帝…

二_(U+2011E)，篆作「二」，古文「上」字。或字義與「上」有關，或作為橫筆之重畫，如「言」和「辛」等部件之頂，篆形皆作二橫，上橫比下橫短。傳承字形從之。如「示、神、福、言、音、章、竟、競、意、童、辛、平、辯、競、妾、商、龍、竈、帝、商、旁、𠂇、亥」等部件從此。

● 上部件

士文方交立亢亦高亭京享亨衣…

「一」，篆形上方筆直，與下方那向左右發展的筆畫相觸或相交。多表示人頭、建築物或物件頂部等。傳承字形依篆形作「一」，首筆爲直點，與橫筆相觸。如「文、方、交、立、亢、亦、夜」，或「高、亭、亮、毫、毫、豪、臺、臺、京、盲、享、亨、𠙴、稟、衣、初、𠂇、卒、雜」等部件，從此。

● 七部件

匕比能北此尼頃嶠旨死疑匙…

匕，甲金作「」，篆作「」。今首筆爲撇，末端不穿頭。「牝、麀、比、毶、昆、龜、鹿、能、彘、北、此、觜、尼、頃、𠙴、匙、旨、死、疋、庀、𠂇、鵠、鰥、眞、墳、疑、凝」等部件從此。「它部件」篆作「」，今下方亦作此形。

● 上部件

上自卽節旣慨鄉卿食飯鬱鬱爵...

如「𠂇」和「鬯」等指器皿基座者，形作「𠂔」。某些傳承字形也作「匕」，今不取之。二字甲金作「𢃥」和「𢃦」，篆作「𠂇、𠂈」和「鬯、𠂉」。「食部件」亦從此，唯獨用或於下方時變形作「食」，以求符合習慣和美觀。

七部件

七汎柒切砌叱砒肰皂…

七，甲金作「**十**」，篆作「**丂**」。今首筆爲斜橫。從「七」得聲者，如《廣韻》質韻、屑韻、齊韻（舉平以賅上去），粵音 at 韵、it 韵、ik 韵、ai 韵者，卽「切、柒、汎、砌、叱、砧、肰」等從此。「皂部件」亦從此。

● 七部件

七化花粧鏟貨訛靴囉華…

七，甲金作「𠂔」，篆作「𠂔」。今首筆爲撇，末端穿頭。「化部件」左旁作「彳」，右旁從此。

● 七部件

𠂇老佬蛻荖姥峩埶銚耄耆耋𠂇…

「老」之上方爲老人象形，下方爲柺杖。「老」字甲金作「𦗔」，篆作「𦗔」。今老人部份作「耂」。柺杖部份，字理上作「匕」，唯美觀上亦有作「匕」形者。「𠙴」甲金作「𦗔」，篆作「𢚤」，從「𠃇」（張口站立的人）持柺杖，故亦從此。注意：「耆」字從「耂」從「旨」，並非從「老」從「曰」。見表一「耆部件」。

二部件

亡區驅区若戛扁医匹甚召函虒...

二部件

仁匡匱淮匪匝久丘匣軌亟也爾…

匚_(U+531A)，篆作「匱」，盛東西的器物。今作「匱」，次筆爲豎橫，不作豎曲。字義與「匱」有關，或《康熙》錄於「匱」部者，或從錄於「匱」部之部件者，

● 几部件

几处處覬尻凭憑凱凳殼飢肌虬…

𠂇(𠂇), 篆作「𠂇」, 像几案之形。今作「几」, 次筆爲橫曲鈎, 不作橫曲。字義與「几」有關者, 如「廸、處、𠂇、尻、凭、憑、凱、凳」等部件; 或讀若「几」者, 如「飢、肌、𧔻」等, 從此。「亢」下方亦作此形。在左或左下方時可讓右屈鈎, 如「殼」的左下。

● 几部件

几鳬鳩殳設役朵躲…

几_(U+20627)，篆作「𠂔」，或爲俯身人形，或爲捶擊工具，或爲花實下垂的樣子。今作「几」，次筆爲橫曲，不作橫曲鈎。如「𠂔、𠂔、𠂔、𠂔、𠂔」等部件從此。

● 3 部件

冰凝冷凍冬終格寒參勝...

冫 (U+51AB)，篆作「冫」，像兩顆冰粒。今作「冫」，次筆爲點挑。在下方時，次筆改作挑，作「冫」。字義與「冫」有關者，如「冰、凝、冷、凍、洗、凋、冬、寒、冻、𦵹、𦵹、𡇁」等部件從此。

部件

、於淤菸尽枣兔換...

丶 (U+2E80)，非傳統部件。「於部件」篆作「𠂔、𠂎」，像鳥之形，其右像鳥展翅。今右下作「丶」，不作「>」。另，在「攬、棗、尽」等俗字裏，「丶」爲省文符號，亦不作「>」。其中「棗」本作「棗」，卽二「束」，以「丶」代一「束」；「攬」本作「攬」，因「龜」亦「兔」類，故視「龜」爲二「兔」，再以「丶」代一「兔」，「兔」不應訛作「免」。

表三：不視作部件區別之差異

本表所列者，皆視為設計風格差異，不視為部件差異，無礙字理。字型製作者可因應美術設計需求，自由處理。

- 折筆的處理

複合筆畫中的折，折角處露芒與否，只視為設計風格差異。

- 捻筆起筆處的飾筆

飾筆只視為筆畫的裝飾。捻筆的起筆處有飾筆與否，即是無論作捻還是挑捺，都只視為設計風格差異。

- 「儿」的避讓處理

「儿」形落在空間不足的地方，要避讓時，豎曲鈎可變為豎曲，寫作「儿」。避讓與否只視為設計風格差異。但不可把「儿」形改作「八」形。

- 上方或右上方部件「冂」筆的避讓處理

上方或右上方部件以橫豎鈎收筆，而收筆處空間不足，要避讓時，橫豎鈎可變為橫豎。避讓與否只視為設計風格差異。至於左上角部件，習慣上不省鈎，如「弊、繁、槃、獒」等。唯「羽部件」左右同形，右方省鈎時，左旁亦一同省鈎。

- 「乚」筆、「乚」筆的避讓處理

末筆為豎曲鈎、橫曲鈎的部件出現在左方時，可作避讓，把豎曲鈎變為豎挑，橫曲鈎變為橫豎挑。避讓與否只視為設計風格差異。明體、黑體等印刷字型，如無必要，毋須避讓。

● 捺筆的避讓處理

返返 頒頒 齡劑 囚囚 困困

左方部件以捺、橫捺收筆，或捺、橫捺落在空間不足的地方，要避讓時，可變為頓點。避讓與否只視為設計風格差異。明體、黑體等印刷字型，如無必要，毋須避讓。尤其是撇與捺對稱，或捺筆有足夠空間延伸，更不宜避讓。要是像臺灣新字形般，把「央、奧、矣、吳、杏、李、森、查、香、辱、悠」等字，改形作「央、奧、矣、吳、杏、李、森、查、香、辱、悠」，應伸展者不伸展，儼如肌肉萎縮，則漢字之美殆矣。

● 筆畫間或部件間的相觸處理

**銅銅 杏杏 香香 欠欠 沐沐 羽羽
田田 用用 目目 甘甘 鳥鳥**

一般情況下，筆畫間或部件間的分離或接觸，只視為設計風格差異。像上述例字，左右皆可。然而，本檢校表上已列出的近形部件，如「日、曰、曰」、「月、月」或「目、目」等，則須保留差異，不應相混。

● 避免跛足的處理

山口出杏拓相屹砍眨
山口出杏拓相屹砍眨
 不要作：**山口出杏拓相屹**
 可接受：**屹砍眨**

像「口、山、匚」等含有底盤形塊的部件，傳承字形應避免跛足，以免字形結構不穩。唯如何避免，則不拘一法。例如可使折筆露芒，作「匚、口」；或令整款字型的橫筆非處水平面，以斜度彌補，作「匚、口」。若跛足的一邊，其側旁還有部件，先天平衡了跛足的問題，則不在此限，如「砍、眨」等字可作「砍、眨」。但像「拓、相」等字，則絕對不可作「拓、相」。要是像臺灣新字形般，把「口、山、匚」等字，改形作「口、山、匚」，令其單腳站立、搖搖欲倒，則漢字之美殆矣。

附錄：普通筆畫叫法

橫屬：

- 一 橫
- 一 斜橫
- ノ 挑
- ヲ 點挑

豎屬：

- | 豎
- / 斜豎
- \ 右斜豎

撇屬：

- ノ 撇
- ノ 直撇
- ノ 扁撇

點屬：

- ヲ 點（頓點）
- ノ 左點
- ノ 直點
- ヲ 捺
- ヲ 挑捺
- ヲ 橫捺
- ヲ 扁捺
- ヲ 扁挑捺

彎屬：

-) 彎
- ○ 圈
- ノ 橫鈎
- ノ 橫斜
- ノ 橫撇
- ノ 橫豎
- ノ 橫豎鈎
- ノ 橫撇鈎
- ノ 挑鈎
- ノ 挑撇鈎

● ノ 橫豎橫**● ノ 橫豎挑****● ノ 橫曲****● ノ 橫曲鈎****● ノ 橫捺鈎****● ヲ 橫撇曲鈎****● ヲ 橫撇橫撇****● ヲ 橫撇彎****● ヲ 橫撇彎鈎****● ヲ 橫豎橫豎****● ヲ 橫撇橫撇鈎****● ノ 豎挑****● ノ 豎橫****● ノ 豎曲****● ノ 豎曲鈎****● ヲ 豎橫豎****● ヲ 豎橫撇****● ヲ 豎橫撇鈎****● ヲ 豎鈎****● ヲ 豎彎****● ヲ 豎彎鈎****● ヲ 撇挑****● ヲ 撇橫****● ヲ 撇點****● ヲ 直撇點****● ヲ 撇橫撇****● ヲ 撇橫撇鈎****● ヲ 撇橫撇曲鈎****● ヲ 撇鈎****● ○ 撇圈點****●) 彎鈎****● ヲ 捺鈎****● ヲ 扁捺鈎**

《傳承字形部件檢校表》

主編撰：內木一郎

聯合編撰：陳輝恒、李爾樅、鍾啟堯

編務協助：陳志泓、佟藍歌

其他協助：趙瑾昀、李任之

版本：1.10

日期：2018年3月24日

本作品以 [共享創意-署名 4.0 授權條款](#) 授權。